

股票代碼 5538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年報

The logo consists of the word "TONG" in a bold, italicized, red sans-serif font. The letter "T" is stylized with a horizontal bar that extends to the left and curves upwards. The letters "O", "N", and "G" are also bold and italicized, with the "O" being a simple circle and the "N" and "G" having sharp, angular forms. The logo is centered on a dark blue background that features a glowing blue arc above it and a stylized blue wireframe structure below it.

TONG

Growing a powerful future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tonggroup.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13年04月21日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資料

發言人姓名：柯文玲

職稱：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電話：886-7-6226977

電子郵件信箱：wenling@winlink.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顏顯盈

職稱：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會計主管

電話：886-7-6226977

電子郵件信箱：sam.yen@tongming.com.cn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本公司

名稱：Tong Ming Enterprise Co., Ltd.(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2nd Floor, Windward 1, Regatta Office Park, P.O.Box 10338, Grand Cayman KY1-1003, Cayman Islands

電話：86-573-8220-3125

2. 主要營運個體

名稱：浙江東明不銹鋼制品(股)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興市經濟開發區昌盛東路 88 號

電話：86-573-8220-3125

3. 薩摩亞子公司

(1)名稱：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 Ltd.

地址：Novasage Chambers, PO Box 3018, Level 2, CCCS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電話：886-7-622-6977

(2)名稱：Meta Global Co., Ltd.

地址：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er, Gro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4. 中華民國子公司

(1)名稱：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高雄市岡山區中山北路 140 號 15 樓

電話：886-7-622-6977

(2)名稱：東勤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高雄市岡山區中山北路 140 號 15 樓

電話：886-7-622-0235

5. 香港子公司

(1)名稱：Tong Group Limited

地址：Room 2702-03, CC Wu Building, 302-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電話：86-573-8220-3125

(2)名稱：China Rich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地址：Room 2702-03, CC Wu Building, 302-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電話：86-573-8220-3125

6. 日本子公司

名稱：FASTLINK ,INC.

地址：7F HONMACHIMINAMI GARDENCITY, 3-6-1 KITAKYUHOJI-MACHI, CHUOU-KU OSAKA,
JAPAN

電話：81-6-7639-8731

7. 其他孫公司

(1)名稱：Tong Ming Trading Limited

地址：Room 2702-03,CC Wu Building, 302-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電話：86-573-8220-3125

(2)名稱：Tong Ming Holding Limited

地址：Room 2702-03,CC Wu Building, 302-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電話：86-573-8220-312

(3)名稱：深圳市易勤工業緊固件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龍崗區平湖街道華南大道一號華南國際五金化工塑膠物流區（一期）M07棟126號

電話：86-0755-89630070

(4)名稱：東穎貿易(嘉興)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興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富安廣場1幢502-2室

電話：86-0573-82227088

(5)名稱：浙江東和不銹鋼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湖州市長興縣和平城南工業園區

電話：86-0573-8220-3125

(6)名稱：浙江東羿供應鏈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興市經濟開發區昌盛東路88號5幢3樓309室

電話：86-573-8220-3125

(7)名稱：善益共好貿易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興市經開發區吉楊路827號

8. 浙江東明公司之分公司

(1)名稱：無錫分公司

地址：無錫市通江大道813號廠房

電話：86-0510-83140748/82360907

(2)名稱：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雨花區板橋三山磯路9號潤泰市場A4幢2059-2060

電話：86-025-51833670/51833430

(3)名稱：邯鄲分公司

地址：河北省邯鄲市永年區標準件產業城西區10號倉庫

電話：86-0310-6891828

- (4)名稱：合肥分公司
地址：合肥市包河區安徽五金機電商貿城一期 B 區 4-棟 116 室
電話：86-0551-67191252
- (5)名稱：廈門分公司
地址：廈門市湖里區長治路 36 號 1018 室
電話：86-0592-5811970
- (6)名稱：佛山分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區大瀝鎮名雅 1-3 號中聯寶鼎創意產業園 E 號區
電話：86-0757-85611590/85611591
- (7)名稱：東莞分公司
地址：東莞市南城街道眾利路 84 號 5 棟 710 室
電話：86-0769-21685365/21685366
- (8)名稱：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成壽寺路 131 號朝龍北區 B 區 21 號
電話：86-010-67674809/67605191
- (9)名稱：青島分公司
地址：山東省青島市四方區萬安路 12 號
電話：86-0532-83765392/84991107/84991307
- (10)名稱：濟南分公司
地址：濟南市天橋區趙庄居委會辦公樓東樓第一層 16 號
電話：86-0531-88672036/88672037
- (11)名稱：瀋陽分公司
地址：遼寧省瀋陽市鐵西區南十西路 3 號 8 門
電話：86-024-25851962
- (12)名稱：天津分公司
地址：天津市西青區楊柳青工業園于成路 1 號院內 5 號廠房
電話：86-022-27610646/27699469
- (13)名稱：杭州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區新街道費家塘路 630 號杭玻大廈 605
電話：86-0571-85457742/85772119
- (14)名稱：深圳分公司
地址：東莞市南城街道眾利路 84 號 5 棟 710 室
電話：86-0755-27441020
- (15)名稱：武漢分公司
地址：武漢市東湖區惠安大道 780 號隆騰世紀辦公樓 415 室
電話：86-027-85412436/85411882
- (16)名稱：西安分公司
地址：西安市灊橋區華南城五金機電 E1 區 12 街 1 棟 A 號
電話：86-029-86140122
- (17)名稱：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松江區車墩鎮茸華路 816 號 12 棟

電話：86-021-52265982/52265920/57770166/58111458

(18)名稱：溫州分公司

地址：溫州市龍灣區玉蒼西路 29 號

電話：0577-86650091

(19)名稱：成都分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區祥福鎮利民路 669 號 6 棟 1 層 1 號。

電話：028-83680661

(20)名稱：銷售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興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昌盛東路 88 號 2 幢 3 樓 306 室。

電話：0573-8220312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www.kgi.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886-2-2314-88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www.deloitte.com.tw

簽證會計師姓名：謝明忠會計師、呂宜真會計師

電話：886-2-2725-9988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tonggroup.com.tw>

七、董事會名單

職稱	姓名	國籍	主要經(學)歷
董事	蔡清東	中華民國	嘉義縣朴子國中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馬來西亞檳城東和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Richard International Co.,Ltd. 代表人：蔡易庭	中華民國	美國普渡大學理學學士 Tong Heer Fasteners Co. Sdn Bhd 助理總經理 Tong Heer Resources Berhad 副總經理
董事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蔡弘泉	中華民國	美國華盛頓大學 MBA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王世坤	中華民國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研究所 立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
獨立董事	楊博閔	中華民國	美國華盛頓大學MBA 海德博資本(股)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陳勇龍	中華民國	輔仁大學會計系 基舜興(越南)有限公司執行長
獨立董事	邱榮富	中華民國	東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八、國內訴訟、非訴訟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代理人姓名：柯文玲

職稱：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聯絡電話：886-7-622-6977

電子郵件信箱：ir@tonggroup.com.tw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4
二、集團架構.....	4
三、公司及集團沿革.....	5
四、風險事項分析.....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公司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1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度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之資訊.....	53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5
肆、募集情形.....	56
一、資本及股份.....	56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6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之情形.....	6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0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0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0
伍、營運概況.....	61
一、業務內容.....	6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9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 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5
四、環保支出資訊.....	75
五、勞資關係.....	78
六、資通安全管理.....	80
七、重要契約.....	81
陸、財務概況.....	8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5
三、最近五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8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64
一、財務狀況	164
二、財務績效.....	165
三、現金流量	16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6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6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6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71
捌、特別記載事項.....	17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7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7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7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77
六、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17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112 年度營業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營收新台幣 130 億元，較 111 年度減少 16%，主係原材料價格下跌所致，全年合併淨利新台幣 1.36 億元，較 111 年度減少約 85%，係因全年度原料價格下滑幅度較大，影響獲利。基本每股盈餘為 0.67 元。合併報表中主要營運單位經營成果說明如下：

一、浙江東明不銹鋼制品及浙江東和不銹鋼材料：

1. 全年總出貨量 10.7 萬噸，較 111 年度減少約 4.95%。
2. 各業務別出貨情況：緊固件內銷憑藉既有優勢，在 111 年度高銷量基礎上出貨量持續增長達 5%，出貨量 6.6 萬噸，佔總出貨量 62%。緊固件外銷因客戶庫存調整及市場競爭影響，出貨量減少約 31%，出貨量約 1.4 萬噸。線材產品因市場需求減少，出貨量減少約 8%，出貨量約 2.7 萬噸。合計總出貨量較 111 年度減少約 4.95%。

二、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 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 Ltd. 主營國際貿易業務，本年度因價格波動及市場競爭影響，合計營收減少 33%。

(二) 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資產報酬率(%)	2.29	8.22
權益報酬率(%)	2.01	13.57
純益率(%)	1.05	5.93
每股盈餘(元)	0.67	4.53

(三) 產品研究與服務發展狀況：

本公司為不銹鋼緊固件專業製造廠，以穩定漸進方式改進生產流程及開發新式產品。為提升服務品質及增加產品內容，營業主體浙江東明取得 ISO 17025 及 IATF16949 實驗室及汽車品質管理體系認證。

(四) 環保、社會及公司治理：

本公司重視員工安全及節能減碳，營業主體浙江東明取得 ISO 50001 能源管理相關認證，新建高科廠採用高效生產設備及太陽能發電設備，運作情況良好。公司為踐行社會責任，成立「善益共好公益服務中心」，號召當地企業積極參與社區公益活動。

二、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營業主體-浙江東明不銹鋼制品及浙江東和不銹鋼材料

1、在緊固件內銷方面：

強化既有銷售優勢，在標準品方面持續優化原有東明快購電商平台與加值服務內容，在非標品方面加強完善東明廣場電商平台服務內容，增加銷售品項並提升出貨量。

2、在緊固件外銷方面：

外銷業務於民國 112 年度第四季客戶已有調增庫存跡象，113 年度將以新增產品種類及生產優勢來增加出貨量。

3、在線材產品方面：

民國 112 年度因需求趨緩，中小型規模線材廠持續退場，整體有利於本公司業務發展，將利用產能優勢擴大出貨量。

(二) 子公司岡山東穎及 Tong Win：

該公司主要經營緊固件產品外銷，民國 112 年因全球政經不穩定導致主要客戶採購態度趨於保守影響銷量。113 年度以強化特定產業客戶之合作關係，以保持市佔率為主軸。

民國 113 年度在國際情勢複雜及中國經濟成長趨緩等因素，全球經濟仍存在不確定性。本公司營運主體將以成熟銷售網路平台，並關注特定產業需求增長之機會，增加產品項目及提升產品品質，配合完善增值服務，為客戶創造更高價值。

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清東



總經理：蔡弘泉



謹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98年11月30日設立於開曼群島，為本公司第一上市之申請主體。本公司透過 Tong Group Limited 及 China Rich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轉投資中國大陸浙江東明不銹鋼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浙江東明公司)。浙江東明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營運個體，係於84年12月設立於中國浙江省嘉興市經濟開發區，廠區佔地15.2萬平方公尺，年產量超過10萬噸，目前有20間直營銷售分公司遍及中國各省市。本公司主要產品為不銹鋼緊固件及不銹鋼線材，緊固件，即俗稱螺絲、螺帽、牙條等標準工業部品，是各種工業發展中不可或缺之重要零部件；線材，係作為上游鋼廠與下游五金生產廠間之連結橋樑，為小型螺絲釘、廚房用品、網帶、再伸線、彈簧等製造行業提供客製化之原材料。

重要子公司浙江東明公司自84年在中國大陸設廠以來，即積極進行市場之布局，並以「TONG」品牌行銷全球。現行本公司產品在中國大陸市場之內銷比例約七成，穩居行業內需市場之龍頭地位。因中國市場需求持續增長，本公司分別於110年度與111年度於浙江省設緊固件及線材生產新廠，其中線材廠於111年完工投產，緊固件新廠已於112年第四季投產。本公司於101年11月取得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岡山東穎公司)100%之股權，藉由岡山東穎公司之地緣效益，加強在台業務及投資，強化業務接單能力，另投資設立 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 Ltd.，從事不銹鋼緊固件之外銷，積極布局境外事業。

二、集團架構



三、公司及集團沿革

年份	重要記事
84 年	浙江東明公司前身東明實業(嘉興)有限公司成立於浙江省嘉興市經濟開發區，占地規劃 15 萬平方米。
97 年	經過商務部審批通過，再由中外合資企業整體改制為外商投資股份制公司，並更名為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98 年	1. 浙江東明公司以人民幣 5,498 仟元轉投資易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2. 本公司控股公司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Tong Ming Enterprise Co., Ltd.)設立完成組織重組。
99 年	開曼東明為進行股權分散規劃，由持股本公司 89.5%股權之董事 Tong Hwei Co., Ltd. 將其股份轉讓予實際出資之自然人股東-蔡清東、蔡弘泉、蔡明地及蔡易庭 4 位。
101 年	1. 開曼東明投資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 開曼東明成立 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 Ltd。
102 年	1. 開曼東明之自然人股東蔡清東、蔡弘泉、蔡明地、蔡易庭 4 人將個人持在實質控制權不股移轉「Tong One International Co., Ltd」、「Richard International Co., Ltd」，移轉後實際控制力不變。 2. 股東會通過開曼東明董事(含三席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並由三席獨立董事擔任審計委員會之委員以取代監察人之職能。 3. 設立薪酬委員會。 4. 浙江東明成立子公司深圳易勤工業緊固件有限公司。 5. 12 月 16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105 年	1. 浙江東明成立通路事業部。 2. 董事長蔡清東原持持股本公司 16.26%股權，12 月 5 日贈與給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星有限公司投資專戶、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凱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揚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07 年	浙江東明全區廠房完成屋頂式太陽發電設備。
108 年	1. 浙江東明於五月份成立東穎貿易(嘉興)有限公司。 2. 東明快購「共營專區」上線。
109 年	109 年 11 月開曼東明於日本投資設立 FASTLINK 株式會社，從事日本地區之貿易業務。
110 年	1. 110 年 3 月開曼東明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 30,000 仟股。 2. 110 年 6 月至 8 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203 仟股。 3. 110 年 8 月完成現金增資 30,000 仟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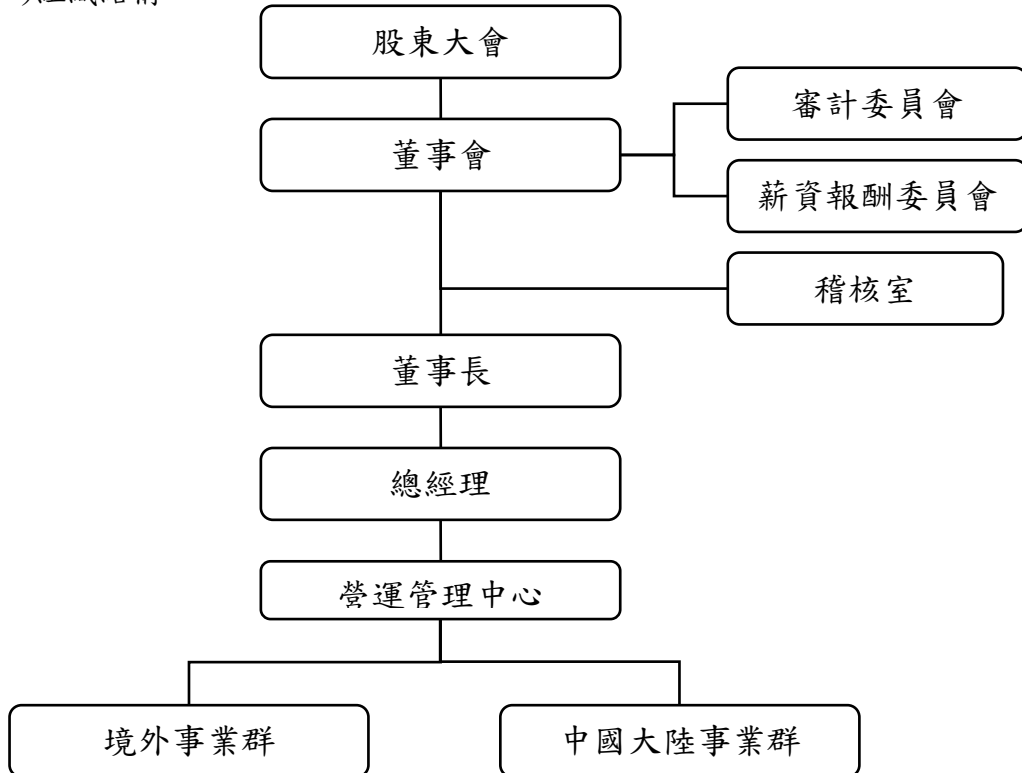
年份	重要記事
111 年	1. 111 年 3 月開曼東明於中國投資設立浙江東和不銹鋼材料，主要為生產線材產品。 2. 111 年 6 月浙江東和建廠完成正式投產線材產品。 3. 111 年 9 月浙江東明設立東羿供應鍊公司，從事緊固件非標品之網路銷售平臺。 4. 111 年 11 月開曼東明於台灣投資設立東勤股份有限公司，專營台灣不銹鋼緊固件買賣業務及電腦程式設計。
112 年	1. 112 年 3 月浙江東明設立善益共好貿易有限公司，與善益共好公益服務中心共同推廣社區公益活動。 2. 112 年 8 月浙江東明獲得國家級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資格。 3. 112 年 11 月浙江東明取得省級研究院與省級企業技術中心資格。 4. 112 年第四季浙江東明高科廠正式投產。

四、風險事項分析：請見本年報第柒、六項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工作職掌	
董事會	整體策略規劃；綜理公司全盤業務之推動、評估、輔導。	
審計委員會	監督集團之業務及財務狀況、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薪資報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作為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評估依據。	
稽核室	A.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 B.執行公司內部稽核查核並追蹤改善成效。	
總經理	執行董事會決議，綜理公司一切事務。	
營運管理中心	綜理集團財務、會計、專案、稅務及股務等規劃與執行。	
中國大陸事業群	通路事業部	負責市場開發、銷售管理、客戶服務、商品檢驗、倉儲管理及物流等事宜。
	採購	負責採購作業、供應商管理及原材料出貨作業。
	生產	A.生產排程規劃、生產線產品製造與出貨安排、生產進度與技術管理。 B.控制原物料入庫、領用與倉庫儲位規劃。
	研發中心	研發及設計工作之規劃與執行。
	人事行政	人力資源規劃、教育訓練、行政總務作業、安全衛生環保事項之建立與執行
	財務部	掌理財務、會計、稅務、股務等事宜。
境外事業群	岡山東穎	買賣及貿易業務。
	Tong Win	一般投資、買賣及貿易業務。
	Fastlink,Inc	買賣及貿易業務。
	東勤	買賣、貿易及相關程式設計。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本公司並未設置監察人)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蔡清東	男 61-70	111/ 06/14	三年	98/ 11/30	3,317,625	1.65%	3,317,625	1.65%	-	-	-	-	嘉義縣朴子國中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及董事長	董事代 表人兼 總經理	蔡弘泉 父子	
董事	英屬維 京群島	Richard International Co., Ltd.	-	111/ 06/14	三年	102/ 05/13	24,000,000	11.93%	24,000,000	11.93%	-	-	-	-	Tong Heer Resources Berhad 總經理 Tong Heer Fasteners (Thailand) Co. Ltd. 董事 Tong Heer Aluminium Industries Sdn. Bhd. 董事 Richard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代 表人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Tong Heer Resources Berhad 總經理 Tong Heer Fasteners (Thailand) Co. Ltd. 董事 Tong Heer Aluminium Industries Sdn. Bhd. 董事 Richard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代 表人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蔡清東 伯姪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蔡易庭	男 31-40	111/ 06/14	三年	106/ 06/09	-	-	23,115,486	11.49%	-	-	-	-	美國普渡大學理學學士 Tong Heer Fasteners Co. Sdn Bhd 助理總經理 Tong Heer Fasteners Berhad 副總經理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 司 法人代表、董事及總經理 易勒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董事及總經理 嘉興春祐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法人代 表	董事長	蔡清東 父子	
董事	薩 摩 亞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	111/ 06/14	三年	102/ 05/13	24,000,000	11.93%	24,000,000	11.93%	-	-	-	-	美國華盛頓大學 MBA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 限公司總經理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兼總經理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 司 法人代表、董事及總經理 易勒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董事及總經理 嘉興春祐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法人代 表	董事長	蔡清東 父子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蔡弘泉	男 41-50	111/ 06/14	三年	102/ 05/13	-	-	-	-	-	-	36,825,474	18.30%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 司 法人代表、董事及總經理 易勒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董事及總經理 嘉興春祐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法人代 表	董事長	蔡清東 父子	

113 年 4 月 21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王世坤	男 61-70	111/ 06/14	三年	111/ 06/14	—	—	—	—	—	—	—	—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研究所 立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 長	無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楊博閔	男 41-50	111/ 06/14	三年	111/ 06/14	—	—	—	—	—	—	—	—	美國華盛頓大學碩士 緯德博資本(股)公司董事長	勒大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勇龍	男 51-60	111/ 06/14	三年	111/ 06/14	—	—	—	—	—	—	—	—	輔仁大學會計系 基統興(越南)有限公司執 行長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鮮活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邱榮富	男 61-70	112/ 06/07	三年	99/ 12/03	50,000	0.02%	50,000	0.02%	—	—	—	—	東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	無	—	—	—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一親等之親屬關係，上市迄今經營情況良好，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監督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權益，董事長與各董事充分溝通經營狀況，具體因應措施為：1、每年安排董事參加外部舉辦之專業課程。2、董事成員中過半數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4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蔡陳素柑80%、蔡弘泉20%
Richard International Co.,Ltd	蔡明地70%、蔡易庭30%

(2)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3.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發行人董事數	其開公立案數
蔡清東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成員資料(第 8-9 頁)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Richard International Co., Ltd.				0	
代表人蔡易庭				0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列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註二)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列情形：	0	
代表人蔡弘泉				1	
王世坤				2	
楊博閔				0	
陳勇龍					
邱榮富					

註 1: 專業資格與經驗: 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 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 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 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4.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A. 本公司依據所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範，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其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b)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B.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須具備之能力如下：

- (a) 營運判斷能力。
- (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 經營管理能力。
- (d) 危機處理能力。
- (e) 產業知識。
- (f) 國際市場觀。
- (g) 領導能力。
- (h) 決策能力。

(2)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工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具體管理目標如下：

- (a) 本公司董事會亦注重成員性別平等，董事成員至少應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 (b) 本公司董事會著重於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能力，應有 2/3 以上董事成員具備相關核心項目之能力。
- (c) 獨立董事不得連任超過 3 屆，以保持其獨立性。
- (d) 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母、子或兄弟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應低於（含）董事席次 1/3，以達監督目的。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年齡	兼任本公司員工	經營管理	國際市場	產業知識	市場行銷	環保綠能	財務會計	法律	風險管理
蔡清東	中華民國	男	61-70	V	V	V	V	V				V
Richard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蔡易庭	中華民國	男	31-40	無	V	V	V	V				V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蔡弘泉	中華民國	男	41-50	V	V	V	V	V				V
王世坤	中華民國	男	61-70	無	V	V	V			V		V
楊博閔	中華民國	男	41-50	無	V	V	V	V				V

多元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年齡	兼任本公司員工	經營管理	國際市場	產業知識	市場行銷	環保綠能	財務會計	法律	風險管理
陳勇龍	中華民國	男	51-60	無	V	V	V	V		V		V
邱榮富	中華民國	男	61-70	無	V	V	V	V				V

(3)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達成情形：

本公司董事成員均具備執行業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素養及產業決策與管理等各項能力，本公司亦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的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責任，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本屆董事成員共 7 位，其中包含獨立董事 4 席，以確保董事會之獨立性，占比為 57.14%；兼任員工身分有 1 位，占比為 14.29%。預計在未來增加 1 名女性董事以達成性別平等之目標。

董事會成員經營管理資歷甚豐，各具相關之專業背景，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8 大核心項目中，至少均有 1/3 以上成員具備相關執行業務之能力，而本公司著重之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等 3 大核心項目，皆超過 80% 以上之成員具備核心能力。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本公司

113年4月21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蔡弘泉	男 41-50	中 華 民 國	98/11/30	—	—	—	—	36,825,474	18.30%	美國華盛頓大學MBA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 有限公司 總經理	開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易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代 表、總經理 嘉興春祐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代 表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LTD 董事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	—	—	—	
營運 中心 副總 經理 暨財 務主 管	蔡正雄	男 71-80	中 華 民 國	98/11/30	—	—	—	—	—	—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商學碩 士 臺灣聲寶家電股份有限公 司財務及 行政部經理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 有限公司 財務副總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Tong Ming Trading Limited 董事 嘉興宏華諮詢有限公司代表、董事 嘉興維宏諮詢有限公司董事 嘉興春祐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監 察人 東穎貿易(嘉興)有限公司代 表、董事	—	—	—	
會計 主管 暨公 司治 理主 管	顏顯盈	男 51-60	中 華 民 國	103/08/11	16,000	0.01%	—	—	—	—	輔仁大學會計系學士 台灣家福股份有限公司內 部稽核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 所審計部經理	無	—	—	—	
內部稽 核室 主 管	蘇家瑜	女 41-50	中 華 民 國	103/08/11	8,000	—	—	—	—	—	屏東商專企業管理科 東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採 購專員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 司課長	無	—	—	—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一親等之親屬關係，上市迄今經營情況良好，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監督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權益，董事長與各董事充分溝通經營狀況，具體因應措施為：1、每年安排董事參加外部舉辦之專業課程。2、董事成員中過半數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2.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4月2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年齡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弘泉	男 41-50	98/11/30	-	-	-	-	36,825,474	18.30%	美國華盛頓大學 MBA	開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及總經理 易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及總經理 嘉興春祐精密機具有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副總經理	蔡佳晏	兄妹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正雄	男 71-80	98/11/30	319,000	0.16%	-	-	-	-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商學碩士 臺灣聲寶家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及行政部經理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Tong Ming Trading Limited 董事 嘉興宏華諮詢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嘉興維宏諮詢有限公司董事 嘉興春祐精密機具有有限公司監察人 開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中心副 總經理暨財務主管 東穎貿易(嘉興)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佳晏	女 41-50	102/5/1	-	-	-	-	10,400,000	5.17%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數 學博士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東勤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總經理	蔡弘泉	兄妹	
副總經理	加拿大	Michael Patrick Dewar	男 41-50	102/5/1	-	-	10,400,000	5.17%	-	-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數 學博士 加拿大皇后大學數學學博士研 究員	東勤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	Michael Patrick Dewar	姻親 夫妻	
副總經理	加拿大	Michael Patrick Dewar	男 41-50	102/5/1	-	-	10,400,000	5.17%	-	-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數 學博士 加拿大皇后大學數學學博士研 究員	東勤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	蔡佳晏	姻親 夫妻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最近年度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蔡清東	240	240	0	0	120	120	36	36	396	396	0	2,716	0	0	0	0	396	3,112	0	(0.29%)	(2.28%)
董事	Richard 代表人蔡易庭	240	240	0	0	120	120	30	30	390	390	0	340	0	0	0	0	390	730	0	(0.29%)	(0.54%)
董事	Tong One 代表人蔡弘泉	240	240	0	0	120	120	36	36	396	396	1,200	5,122	0	0	0	0	1,596	5,518	0	(1.17%)	(4.05%)
董事	柯文玲(註1)	120	120	0	0	60	60	24	24	204	204	0	3,246	0	0	0	0	204	3,450	0	(0.15%)	(2.53%)
獨立董事	王世坤	240	240	0	0	120	120	36	36	396	396	0	0	0	0	0	0	396	396	0	(0.29%)	(0.29%)
獨立董事	楊博閔	240	240	0	0	120	120	30	30	390	390	0	0	0	0	0	0	390	390	0	(0.29%)	(0.29%)
獨立董事	陳勇龍	240	240	0	0	120	120	36	36	396	396	0	0	0	0	0	0	396	396	0	(0.29%)	(0.29%)
獨立董事	邱榮富(註2)	120	120	0	0	60	60	12	12	192	192	0	0	0	0	0	0	192	192	0	(0.14%)	(0.14%)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章程第91條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利益，以不高於百分之五分之酬勞，應屬合理。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柯文玲董事於112年6月7日辭任，兼任員工酬金僅計算至6月。

(註2)：邱榮富獨立董事於112年6月7日補選就任。

(1-2-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蔡清東																		
	Richard 代表人蔡易庭	840	840	0	0	420	420	126	126	1,386 (1.02%)	1,386	1,386 (1.02%)	1,200	11,424	0	0	0	0	
	Tong One 代表人蔡弘泉																		
	柯文玲(註1)																		
獨立董事	王世坤																		
	楊博閔	840	840	0	0	420	420	114	114	1,374 (1.01%)	1,374	1,374 (1.01%)	0	0	0	0	0	0	
	陳勇龍																		
	邱榮富(註2)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釐清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章程第91條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利益，以不高於百分之五分派為董事酬勞，應屬合理。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蔡清東、蔡弘泉、 蔡易庭、柯文玲(註1)、 王世坤、楊博閔、 陳勇龍、邱榮富(註2)	蔡清東、蔡弘泉、 蔡易庭、柯文玲(註1)、 王世坤、楊博閔、 陳勇龍、邱榮富(註2)	蔡清東、 蔡易庭、柯文玲(註1)、 王世坤、楊博閔、 陳勇龍、邱榮富(註2)	蔡易庭、 王世坤、楊博閔、 陳勇龍、邱榮富(註2)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蔡弘泉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蔡清東、柯文玲(註1)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蔡弘泉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於 102.05.13 股東會全面改選後已無設置監察人。

(註1): 柯文玲董事於 112 年 6 月 7 日辭任，兼任員工酬金僅計算至 6 月。

(註2): 邱榮富獨立董事於 112 年 6 月 7 日補選就任。

2. 最近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經理	蔡弘泉	1,200	5,122	0	0	0	0	0	0	0	1,200	5,122	1,200	5,122	0
副總經理	蔡正雄	1,200	2,553	0	0	0	0	0	0	0	1,200	2,553	1,200	2,553	0
副總經理	蔡佳晏	0	1,606	0	0	0	0	0	0	0	0	1,606	0	1,606	0
副總經理	Michael Patrick Dewar	0	1,606	0	0	0	0	0	0	0	0	1,606	0	1,606	0

(1-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經理	蔡弘泉														
副總經理	蔡正雄														
副總經理	蔡佳晏														
副總經理	Michael Patrick Dewar	2,400	10,887	0	0	0	0	0	0	0	2,400	10,887	2,400	10,887	0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蔡佳晏、Michael Patrick Dewar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蔡正雄、蔡弘泉	蔡佳晏、Michael Patrick Dewar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蔡正雄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蔡弘泉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4 人

(1-3)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蔡弘泉	1,200	5,122	0	0	0	0	0	0	0	0	1,200 (0.88%)	5,122 (3.76%)	0
總經理	柯文玲	0	7,546	0	0	0	0	0	0	0	0	0 (0.00%)	7,546 (5.54%)	0
副總經理	蔡正雄	1,200	2,553	0	0	0	0	0	0	0	0	1,200 (0.88%)	2,553 (1.87%)	0
副總經理	蔡佳晏	0	1,606	0	0	0	0	0	0	0	0	0 (0.00%)	1,606 (1.18%)	0
副總經理	Michael Patrick Dewar	0	1,606	0	0	0	0	0	0	0	0	0 (0.00%)	1,606 (1.18%)	0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蔡弘泉	0	0	0	0
	副總經理	蔡正雄				
	副總經理	蔡佳晏				
	副總經理	Michael Patrick Dewar				
	會計主管	顏顯盈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之未來風險關聯性。

1. 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合併稅後純益比率之分析：

職稱	酬金總額及其占合併稅後純益之比例(%)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董事	2,866	0.31	3,960	2.91
經理人	8,287	0.91	10,887	7.99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 64 條規定，董事執行職務之報酬，按個別董事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由董事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 91 條規定提撥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之酬金，重要之董事酬金評估項目及比例如下，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1) 董事酬勞 = 可分配董事酬勞金額 × 董事績效考核發放比率

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董事對於各項評核指標自評均介於 5 分「非常同意」與 4 分「同意」之間，顯示董事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各面向得分情形如下表：

自評五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 項	4.50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項	4.50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 項	4.29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7 項	4.57
內部控制	7 項	4.29

(2) 董事按月支領定額報酬外，並依實際出席會議次數，按次支領出席費。

B.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薪資辦法明訂各項工作津貼及獎金，以體恤及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相關獎金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 91 條規定提撥不低於 0% 且不高於 0.1% 為員工酬勞。

本公司依「績效管理辦法」執行之績效評核結果，作為經理人獎金核發之參考依據，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分為一、財務性指標：依各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二、非財務性指標：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永續經營之參與等兩大部分，計算其經營績效之酬金，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及獨立董事出(列)席董事會

最近年度(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董事會共開會7次(A)，董事席次7席，其中4席為獨立董事，本公司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蔡清東	7	0	100.00	無
董事	Richard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蔡易庭	4	3	57.14	無
董事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蔡弘泉	6	1	85.71	無
董事	柯文玲	2	1	66.67	(註1)
獨立董事	王世坤	7	0	100.00	無
獨立董事	楊博閔	6	1	85.71	無
獨立董事	陳勇龍	7	0	100.00	無
獨立董事	邱榮富	3	1	75.00	(註2)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1)民國112年03月14日第7屆第4次董事會通過：

- (a)修訂「公司章程」案。
 - (b)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c)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 (d)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自評檢查作業」案。
 - (e)訂定「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 決議結果：上列議案均經董事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2)民國112年11月08日第7屆第8次董事會通過：

- (a)「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修正案。
- 決議結果：上列議案均經董事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3)民國113年03月14日第7屆第9次董事會通過：

- (a)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規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 (b)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 決議結果：上列議案均經董事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4)民國113年05月13日第7屆第10次董事會通過：

- (a)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案。
- 決議結果：上列議案均經董事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三)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業於102.06.10董事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以達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且為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稽核人員定期提交稽核報告與董事，並依主管機關指定網站揭露相關訊息。

(註1):柯文玲董事於112年6月7日辭任，應出席次數為3次。

(註2):邱榮富獨立董事於112年6月7日補選就任，應出席次數為4次。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三年執行一次	112/1/1~112/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112 年度外部評估執行單位為「勤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及執行專家與本公司均無業務往來且具獨立性。前揭公司以開放式問卷，由公司進行自評作業，經評估委員書審本公司提供之相關文件，於 113 年 3 月 14 日委派 3 位評估委員與本公司董事長、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召集人、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及稽核主管等人進行訪評。	以董事會之組成、董事會之指導、董事會之授權、董事會之監督、董事會之溝通、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董事會之自律，以及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八大構面，檢視本公司董事會運作情形。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結果業提報 113 年 03 月 14 日第 7 屆第 9 次董事會洽悉，相關評估內容、評估方式、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s://www.tonggroup.com.tw
每年執行一次	112/1/1~112/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自評等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一) 董事成員評估面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以及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評核項目共 23 個。 (二) 各功能性委員會評估面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以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評核項目 23~24 個。 (三) 董事會評估面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評核項目共 45 個。 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提報 113 年 3 月 14 日第 7 屆第 9 次董事會，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相關評估內容、評估方式、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s://www.tonggroup.com.tw

3.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蔡清東	112/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 心法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蔡弘泉	112/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 心法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蔡易庭	112/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 心法	3.0
獨立董事	王世坤	112/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 心法	3.0
獨立董事	楊博閔	112/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 心法	3.0
獨立董事	陳勇龍	112/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 心法	3.0
獨立董事	邱榮富	112/08/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 心法	3.0
董事	蔡清東	112/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與績效獎 酬實務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蔡弘泉	112/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與績效獎 酬實務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蔡易庭	112/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與績效獎 酬實務	3.0
獨立董事	王世坤	112/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與績效獎 酬實務	3.0
獨立董事	楊博閔	112/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與績效獎 酬實務	3.0
獨立董事	陳勇龍	112/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與績效獎 酬實務	3.0
獨立董事	邱榮富	112/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與績效獎 酬實務	3.0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開會共7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王世坤	7	0	100.00	無
獨立董事	楊博閔	6	1	85.71	無
獨立董事	陳勇龍	7	0	100.00	無
獨立董事	邱榮富	3	1	75.00	(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1) 民國112年03月14日第7屆第4次董事會通過：

(a) 修訂「公司章程」案。

(b)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c) 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d) 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自評檢查作業」案。

(e) 訂定「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決議結果：上列議案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2) 民國112年11月08日第7屆第8次董事會通過：

(a) 「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修正案。

決議結果：上列議案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3) 民國113年03月14日第7屆第9次董事會通過：

(a)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規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b) 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決議結果：上列議案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4) 民國113年05月13日第7屆第10次董事會通過：

(a) 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案。

決議結果：上列議案均經董事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一)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112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

(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112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

(註1)：柯文玲董事於112年6月7日辭任，應出席次數為3次。

(註2)：邱榮富獨立董事於112年6月7日補選就任，應出席次數為4次。

(三) 股東會與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於112年06月07日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事項及執行情形如下：

(1) 承認本公司111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承認 111 年財務報表，全年合併營收新台幣 15,428,409 仟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914,430 仟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4.53 元。

(2) 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核准每普通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0 元。訂定民國 112 年 7 月 04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民國 112 年 7 月 25 日發放現金股利。

(3) 修訂「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4)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5) 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6) 修訂「股東會議規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7)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8) 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選任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於股東會通過補選。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 112 年 03 月 14 日董事會：

-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決議。

-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決議。

-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凱基銀行授信額度及開曼東明背書保證額度調整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修訂「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報告。

-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報告。

- 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自評檢查作業」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修訂「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111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決議。

- 擬召開本公司 112 年度股東常會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112 年 03 月 29 日董事會：

- 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選任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選舉。

- 擬召開本公司 112 年度股東常會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3) 112 年 05 月 12 日董事會：

- 開曼東明新增背書保證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4) 112 年 08 月 22 日董事會：

- 擬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5) 112 年 11 月 8 日董事會：

- 擬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擬訂定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計劃(年度預算)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擬訂定本公司 113 年度稽核計畫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修正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本公司資安主管及資安人員新任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有關本公司「董事報酬暨出席費支付辦法」審核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6) 113 年 03 月 14 日董事會：

-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決議。

-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決議。

-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開曼東明背書保證額度調整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討論。

- 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決議。

- 擬召開本公司 113 年度股東常會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7)113 年 05 月 13 日董事會：

- 擬通過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開曼東明背書保證額度調整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委任本公司營運管理中心副總經理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 解除蔡佳晏小姐之經理人競業禁止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在台灣已委由專責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事宜，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事項。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各關係企業間的資產、財務管理權責各自獨立。另本公司與關係企業訂有相關管理作業規定之。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	V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強化防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範內線交易之企業文化及內部股票交易控管措施。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績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V	V	V	<p>(一)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金融、財會、法律、資訊科技及公益事業等)、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0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相關說明請詳第10-12頁董事多元化及獨立性。</p> <p>(二)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本屆由四名獨立董事組成。至於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求由董事會另行授權設置。</p> <p>(三) 為完善公司治理，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績效評估，採用問券方式自評，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揭露於公司網站。</p> <p>(四) 本公司每年於選任會計師前，需先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查其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決議。此外並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經本公司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後，方進行會計師之聘任及費用之審議。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3年5月13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 113年5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如註1及註2。</p>	尚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業已於110年3月16日經董事會任命公司治理主管統籌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統一與其他各部門共同協作進行公司治理事務。另由股務負責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在中華民國境內設有訴訟及非訟代理人，可作為投資者與其他利害關係人詢問公司營運狀況或相關權利問題。另公司網站也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亦得隨時以電話、書面、傳真及電子郵件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繫。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並設置股務專職人員。	尚無重大差異		
<p>七、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V		(一) 本公司設有中英文網站，公司相關資訊將持續揭露。另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將可查詢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公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V		司治理等資訊。 (二)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資訊蒐集、揭露和對外溝通之橋樑，或不定期舉辦法人說明會，以提升公司資訊之透明度。本公司所舉辦之法人說明會內容均放置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皆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內容，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V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優秀員工是本公司最寶貴之資產。因此本公司期望每一個員工能以高度之責任感，竭盡全力支援公司之發展。在此過程中也為員工提供良好工作氛圍、福利以及培訓和發展機會。 (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在中華民國境內設有訴訟、非訟代理人，可即時協助投資人、客戶、供應商及其他利害關係人詢問公司營運狀況或相關權利問題之諮詢。另依規定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本公司財務業務等重大訊息，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三)利害關係人權：本公司在與往來銀行、員工、消費者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除設有發言人制度及訴訟、非訟代理人，並將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公司資訊，以期提供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 (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業已委託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及主辦證券承銷商針對公司治理及中華民國相關證券法規進行授課，以便讓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瞭解其責任義務。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並依辦法執行。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客服單位，有專職人員處理客戶售後服務，客戶可透過書面、Email或電話方式進行申訴，對於客戶反應與回饋，均設有追蹤與管理機制，以確保客戶權益。 (七)本公司已為所有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險，累積責任限額為二百萬美金，另本公司並未設置監察人。	尚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一)本公司於110年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年報及公司網站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 (二)本公司度發布中文重大訊息，皆同步發布英文版。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全體董事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完成進修時數。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會計師未持有本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是	是
會計師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未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是
會計師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經理人間，未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是	是
會計師目前或最近二年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未有承諾擔任前述相關職務之情事	是	是
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是	是
會計師之審計小組已執行必要之獨立性/利益衝突程序，未有違反獨立性情事或未解決之利益衝突	是	是
註：審計期間：常始於審計小組成員開始執行審計服務，並結束於審計報告發出日。若審計案件具有循環性，循環 期間皆屬於審計期間。		

註 2：會計師適任性評估項目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會計師如期完成公司各期財務報告暨查核(核閱)報告及編制之準確性	是
會計師是否與公司管理人員(內部稽核人員等)互動頻繁並留下紀錄	是
會計師是否在查核規劃暨出具查核意見前與審計委員會有適當的互動並留下紀錄	是
會計師是否對於公司制度及內控查核提出積極建議並留下紀錄	是
定期主動向公司更新稅務及證管法令及更新修訂 IFRS 會計準則	是
對所詢問題之溝通與回覆	是
協助與主管機關間之溝通與協調	是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2 年 12 月 31 日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王世坤	獨立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 年報，董事會成員資料(第 8-9 頁) 所有獨立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 條各款情事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列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證 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 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 循事項辦法」(註二)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 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 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 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獨立董事	楊博閔			1	
獨立董事(召集人)	陳勇龍			2	
獨立董事	邱榮富			無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本組織規程所訂之職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召集人每年至少召開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6 月 14 日至 114 年 6 月 13 日，最近年度(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王世坤	4	0	100%	無
委員	楊博閔	3	1	75.00%	無
委員	陳勇龍	4	0	100%	無
委員	邱榮富	2	1	66.67%	(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3) 邱榮富獨立董事於112年6月7日補選就任。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p>本公司設有ESG委員會，由副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餘由集團內部相關部門同仁擔任之，委員會之下設立各功能小組，透過與多位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共同檢視公司運營策略與能力，訂立中長期永續發展計劃。</p> <p>ESG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執行成果及未來工作計劃，議案內容包括(1)鑑別需關注之永續議題，擬定因應之行動方案；(2)永續相關議題之目標及政策修訂；(3)監督永續經營事項之落實，並評估執行情形。董事會也會對策略成功可能性，執行進展進行評定，同時會在需要時，進行敦促調整。</p> <p>公司董事會不定期檢視本公司策略與目標進展，並於必要時敦促公司調整方向以符合利害關係人期望，與國際接軌。</p>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請詳附表一說明。	尚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在推動環保業務時，不僅要符合相關法令規範，也需要與國際發展趨勢接軌。因應國際趨勢與客戶要求，本公司事業單位建置環境管理系統，獲得ISO14001驗證通過，並持續推動公司的環境永續發展。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本公司通過導入ISO50001能源管理體系與通過第三方驗證，系統性管理集團的能源使用，不斷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及原物料之回收再利用。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 本公司依循TCFD建議書架構，評估公司氣候變遷對於公司的風險與機遇，詳細可見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環境章節及公司網站。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四) 本公司資料涵蓋範圍為開曼東明、岡山東穎、Tongwin、浙江東明及浙江東和等5個營運主體，數據如下：</p> <p>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公噸 CO2e)</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範疇一</th> <th>範疇二</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td> <td>1,425</td> <td>12,912</td> </tr> <tr> <td>111</td> <td>1,487</td> <td>14,550</td> </tr> </tbody> </table> <p>短期目標：單位能耗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1~2%(類別一+類別二)。</p> <p>長期目標：</p> <p>1. 單位能耗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累計減少5~10%。</p>	年度	範疇一	範疇二	112	1,425	12,912	111	1,487	14,550	尚無重大差異
年度	範疇一	範疇二											
112	1,425	12,912											
111	1,487	14,55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 預計未來以碳中和為目標。</p> <p>用水量 (單位: ML)</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取水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td> <td>172,528</td> </tr> <tr> <td>111</td> <td>172,976</td> </tr> </tbody> </table> <p>短期目標: 緊固件單位產品噸取水量減少3%, 用水量目標是1.27噸/噸緊固件。</p> <p>長期目標:</p> <p>1. 回用水比例達15%, 2. 排放水總量不超過19萬噸。</p> <p>廢棄物產生 (單位: 公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伸線粉</th> <th>危險廢棄物</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td> <td>28</td> <td>1,806</td> </tr> <tr> <td>111</td> <td>73</td> <td>2,264</td> </tr> </tbody> </table> <p>短期目標:</p> <p>1. 危廢處置率100%. 2. 廢油回收利用率93%。</p> <p>長期目標:</p> <p>1. 廢油回收利用。 2. 每噸廢水產生的污泥減量20~25%。</p>	年度	取水量	112	172,528	111	172,976	年度	伸線粉	危險廢棄物	112	28	1,806	111	73	2,264	
年度	取水量																		
112	172,528																		
111	172,976																		
年度	伸線粉	危險廢棄物																	
112	28	1,806																	
111	73	2,264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 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 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p>	<p>V</p> <p>V</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恪守全球各營運據點所在地法規, 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 保障員工合法之合法權益, 支持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國際勞工公約》等各項國際社會公認之人權公約及準則, 建立公平、合理、友善地對待及尊重所有員工等精神, 有尊嚴的對待及尊重所以同仁, 包含正職人員、臨時員工、移民員工、實習生、約聘人員等, 並將此精神推展至合作夥伴。具體管理政策與程序請詳公司網站。</p> <p>(二) 本公司一向以誠對待員工, 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理權益、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並將經營績效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本公司建立職業安全衛生政策、規章及計畫, 追求零傷害、零職業病、零事故, 並導入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通過。112年並無發生火災之情事。</p> <p>(四) 本公司訂定教育訓練辦法, 並鼓勵員工配合公司營運發展, 執行相關職能訓練。</p> <p>(五) 本公司對產品之行銷及標示, 均依照相關法律法規及國際準則執行。</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V		<p>(六) 本公司一直以來以永續經營的信念與供應商夥伴共好成長，持續深化合作關係，促進環保、健康與安全、道德倫理等理念能延伸至供應鏈上下游；以採購方的力量對供應商發揮正向影響，共同創造兼顧各項企業社會責任的優質經營模式。我們在面對供應商，除了基礎的品質、交期要求，更期盼廠商對於勞工、健康與安全、環境保護、道德、管理系統，都能夠去重視及落實，共創綠色供應鏈、優良勞動環境。</p>	尚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V		<p>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的編寫是參照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簡稱GRI) GRI-Standard永續發展報告書準則為標準，前揭報告書未來將視狀況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p>	尚無重大差異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尚無重大差異。</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環保方面:本公司生產過程，對品質管理、安全衛生、環境保護等均有完整規範，並符合主管機關的查核標準及環保規範。 2. 社區參與:本公司除專注本業經營發展外，不定期響應社會弱勢慈善活動，並積極參與敦親睦鄰等相關活動，並擁有專業流動驗光車深入各地提供視力檢查及各項視力保健講座，且善盡公司之社會責任，如消費者權益及社會公益等。 3. 社會公益：對於地方鄉里、慈善團體定期與不定期回餽及捐贈。 4.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各分公司設有客服單位，有專職人員處理客戶售後服務，客戶可透過書面、Email或電話方式進行申訴，對於客戶反應與回饋，均設有追蹤與管理機制，以確保客戶權益。 5. 人權及安全衛生:本公司依法辦理員工五險一金提撥；另依制定安全衛生工作相關守則，每年進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宣導安全衛生規定，及舉辦員工健康檢查。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附表一

風險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
	溫室氣體排放量持續增加	1. 成立 ESG 委員會，由副總經理擔任主委，每年定期召開會議，檢視節電、碳排等目標與措施改善情形，往上呈報。 2. 建立溫室氣體盤查之機制，符合利害關係者要求。
	無法有效節能	3. 改善措施包括廠內依政府相關規定汰換老舊耗能設備、廠區太陽能板架設、淘汰三級能耗的電機，更換成二級能耗的電機；增加靜電機解決製造過程中煙霧排放的問題。
永續環境	廢水排放量持續增加	1. 產線單位生產用水量自主管理，減少水資源耗用及降低廢水處理量。 2. 廠區老舊管路汰舊更新，避免洩漏浪費造成水資源額外耗用及可減少無效廢水之處理量。 3. 重新建置污水處理場，達成中水回用 15%，降低廢水排放。
	廢棄物處理量增加/ 回收率降低	1. 風險管理組織：廢棄物減量管理單位為環境安全課。 2. 風險鑑別流程：廢棄物產出比例由環境安全課每月統計，並將統計結果提供給相關單位參考，並依據統計結果請相關單位擬定廢棄物減量措施。 3. 風險因應措施及有效性：投入改善藥劑及投入中央油槽大幅減少油品使用，進而減少污泥產出。
	缺水、缺電	1. 每日監控用水及用電之情況，使相關單位進行自主管理。 2. 廠內太陽能自發電供生產使用。
	颱風、洪災	氣象局發布海上颱風警報後，環境安全課公告颱風訊息，提醒各權責單位做好防颱準備措施，依氣象局各時段發佈，適時公告更新颱風動態。
	違反環保法規	1. 風險管理組織：環保法規管理單位為環境安全課。 2. 風險鑑別流程：在環安會議上報告，並明確告知被要求單位應如何落實法令要求，以避免違反環保法規。 3. 風險因應措施及有效性：最近年度未有違反環保法規之情形，後續持續監控。

風險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
員工	發生職災 (含新冠疫情衝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月定期召開安全會議，檢視公司職安衛之現況。 2. 每月主管會議，檢討短期目標成效，巡查缺失改善狀況。 3. 環境安全課檢視廠內之內外部工傷物損案例並公告全體員工知悉。
	過勞 (長時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年年度健檢時，參加健檢的員工填寫，安排具高度風險(高負荷)員工與職業醫學科醫師於臨場服務時檢視健康報告。 2. 每月定期召開安全會議，檢視公司職安衛之現況。
	離職率過高 (面臨缺工)	最近年度離職率為 2.9 %，公司如有職缺，會進行撥補作業，各單位亦會進行工作安排及調整，不至於影響到生產及業務運作。
經營績效	倫理誠信風險	公司訂定有誠信經營政策，編列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頁及年報。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並對於企業誠信經營運作情形及誠信經營守則情形亦揭露於公司網頁，以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並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資訊揭露透明度不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年舉辦法人說明會，由發言人主持，對投資人說明公司營運現況及未來展望。 2. 如遇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事件，即時發布重大訊息對外公告。 3. 如對公司資訊揭露有所疑慮，均可聯繫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解答。 4. 公司網站揭露營運績效及公司治理資訊，另有利害關係者聯絡方式。
	市場競爭力下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開發新的銷售通路，拜訪相關客戶連結產品引用推薦。 2. 進行營運團隊培養教育，建立有效之營業人員能力及主管績效指標。
	發生資安事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先確認是否為資安事件、事件類別、事件等級。 2. 依事件等級依序往上呈報。若事件緊急，則先以電話/電子郵件回報之。若事件已影響使用者之作業，須由資訊部門通知相關單位。 3. 採取解決措施，以降低傷害程度，必要時，若牽涉法律責任，妥善保留事件證據。 4. 若發生資安事件時，檢討事件之因果及處理過程，並擬定改善機制。

風險類別	風險說明	風險管理策略 (因應措施)
	產品責任 (面臨回收/下架)	1. 優化產品品質控管及退換貨機制。 2. 加強與客戶協議及溝通，充分了解客戶期望。 3. 客戶有特定要求，公司應當遵守並滿足客戶要求。 4. 當發現產品有重大異常時，即刻向管理階層呈報，執行管理階層對報告所作的指示。
	供應鏈中斷	1. 短期風險：需求急速拉升，供應趨緊。 2. 對策：高度掌握交期與庫存變化趨勢，提前應變缺料風險。 3. 中長期風險：疫情擴散，封城管制、工廠延後開工等衝擊生產及供料。 對策：提高緩衝庫存，並以多源採購，降低對單一供應商依賴，提升整體彈性。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 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 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1、依照公司治理 3.0 規定進程執行相關盤查。 2、依照營運主體所在地之法規進行，目前暫無重影響因素，將持續留意法規規定。 3、目前極端氣候對本公司所營事業暫無重大影響，持續注意氣候對本公司影響。 4、同 3 之說明。 5、無。 6、無。 7、無。 8、無。 9、請詳1-1及1-2。

1-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CO ₂ e)、密集度(公噸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資料涵蓋範圍為開曼東明、岡山東穎、Tongwin、浙江東明及浙江東和等5個營運主體兩年度之範疇一、二排放量及密集度(以產量公噸為基準)： 111年16,035公噸CO ₂ e，密集度0.142872。 112年14,337公噸CO ₂ e，密集度0.142701。
註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ISO 14064-1。
註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1-1-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確信範圍：溫室氣體之確信範圍為開曼東明、岡山東穎之總公司(辦公室)之範疇為主 確信機構：秉承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確信準則：ISO14064-1 準則 確信意見：已於113年5月取得有限確信報告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註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112年及其數據為14,337公噸CO ₂ e(範疇一、二) 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減量目標達成情形如下： 減量目標：短期目標->單位能耗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1~2%(類別一+類別二)。 中長期目標->單位能耗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累計減少5~10%；以碳中和為目標。 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1. 建置太陽能發電設備 2. 定期檢修排污設備 3. 更換節能型變壓器 4. 導入智慧能源系統，有效管理用電量 5. 持續更換成電瓶叉車，降低工廠碳排 6. 已完成電機設備全面性汰換成二級能效 ->各項排污指標(VOC、臭氣濃度)均能達標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資本額100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114年完成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113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註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一) 本公司於規章、契約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p> <p>(二)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與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管理階層及員工所簽訂之商業秘密保護及競業限制合約,已涵蓋保密責任範疇,而本公司工作規則中,亦已包含違反誠信行為之相關罰則。</p> <p>(三) 本公司內部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內部相關行為管理規則之行為時,向公司管理階層呈報。</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一) 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確定商業資料之保密,尊重客戶和合作夥伴之商業資產與智慧財產。</p> <p>(二) 本公司由人資單位及人員協同負責誠信經營政策之制定及監督執行;董事會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以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另董事或經理人為自己屬於企業誠信經營範圍內之行為皆對股東會或董事會負責。</p> <p>(三) 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餘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不定期查核法令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p> <p>(五) 本公司依實際業務之需求,相關管理階層定期參與內、外部之教育訓練,並對內部做相關宣導。</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於公司網站建立獨立檢舉信箱、專線，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具體程序請詳公司網站。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專責單位接獲檢舉事項，立即處理並檢討相關情事，以降低再次發生之風險。並且不得洩漏其所知悉之情事與他人。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公司對於檢舉事項採取保密措施，以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經營方針、重大訊息及企業文化等資訊。設有專責部門負責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佈，並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統一為對外發言。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守則運作及規範各項營運活動，且設有三席獨立董事及內部稽核單位，並成立審計委員會，目前尚無發生違反誠信經營之重大異常情事。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與往來廠商交易時，一向秉持誠信原則並對往來廠商宣傳，此外本公司會不定期於開會相關場所，或員工教育訓練進行宣導，以樹立注重操守之企業文化。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但已有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等相關規章，並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未來將透過修訂相關管理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tonggroup.com.tw> (公司治理專區)

或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wse.com.tw> 之公司治理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 清 東



簽章

總經理：蔡 弘 泉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控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董事會、審計會及薪酬會重要決議：

1. 公司 112 年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12/06/0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承認 111 年度營業報告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2. 通過承認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3. 修訂「公司章程」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4.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5. 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6. 修訂「股東會議規則」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7.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8. 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選任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2. 本公司 112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12/03/1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股東會。 2. 本公司 111 年盈餘分配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股東會。 3.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4. 凱基銀行授信額度及開曼東明背書保證額度調整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5. 修訂「公司章程」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股東會。 6.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7. 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p>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8. 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自評檢查作業」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9. 新訂「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10.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11. 擬召開本公司 112 年度股東常會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112/03/29	<p>1. 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選任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2. 擬召開本公司 112 年度股東常會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112/05/12	<p>1. 開曼東明新增背書保證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112/08/22	<p>1. 擬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112/11/08	<p>1. 擬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2. 擬訂定本公司 113 年營運計畫(年度預算)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3. 擬訂定本公司 113 年度稽核計畫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4. 「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修正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5. 本公司資安主管及資安人員新任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6.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7. 有關本公司「董事報酬暨出席費支付辦法」審核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113/03/14	<p>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股東會。</p> <p>2. 本公司 112 年盈餘分配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股東會。</p> <p>3.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4. 開曼東明背書保證額度調整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5.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6. 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p>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p>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7.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8. 擬召開本公司 112 年度股東常會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113/05/13	<p>1. 擬通過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2. 開曼東明背書保證額度調整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3. 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4.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5. 委任本公司營運管理中心副總經理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p>6. 解除蔡佳晏小姐之經理人競業禁止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p>

3. 本公司 112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會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12/03/14	<p>1.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p> <p>2. 本公司 111 年盈餘分配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p> <p>3.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p> <p>4. 凱基銀行授信額度及開曼東明背書保證額度調整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p> <p>5. 修訂「公司章程」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p> <p>6.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p> <p>7. 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p> <p>8. 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自評檢查作業」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p> <p>9. 新訂「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p>
112/03/29	<p>1. 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選任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p>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12/05/12	1. 開曼東明新增背書保證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
112/08/22	1. 擬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
112/11/08	1. 擬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 1. 擬訂定本公司 113 年營運計畫(年度預算)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 2. 擬訂定本公司 113 年度稽核計畫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 3. 「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修正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 4. 本公司資安主管及資安人員新任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 5.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
113/03/14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股東會。 2. 本公司 112 年盈餘分配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股東會。 3.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4. 開曼東明背書保證額度調整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5.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6. 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113/05/13	1. 擬通過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2. 開曼東明背書保證額度調整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3. 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4.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4. 本公司 112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12/03/14	1.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股東會。
112/08/22	1. 有關本公司「董事報酬暨出席費支付辦法」審核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
113/03/14	1.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案。 決議情形:照案通過，提報股東會。
113/05/13	1. 委任本公司營運管理中心副總經理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審計委員會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單位：
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明忠	112年	5,200	-	5,200	-
	呂宜真	112年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年4月19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蔡清東	—	—	—	—	—
董事	Richard International Co., Ltd.代表人：蔡易庭	—	—	—	—	—
董事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代表人：蔡弘泉	—	—	—	—	—
獨立董事	王世坤	—	—	—	—	—
獨立董事	楊博閔	—	—	—	—	—
獨立董事	陳勇龍	—	—	—	—	—
獨立董事	邱榮富	—	—	—	—	—
總經理暨持股 10%以上股東	蔡弘泉	—	—	—	—	—
營運管理中心 副總經理暨 財務主管	蔡正雄	456	—	—	—	—
會計主管	顏顯盈	(3,000)	—	—	—	—
內部稽核主管	蘇家瑜	—	—	—	—	—
持股10% 以上股東	蔡易庭	—	—	—	—	—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年4月21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Capitaland Limited	36,825,474	18.30%	—	—	—	—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蔡弘泉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東聯公司投資專戶	為該公司之董事 與該公司之董事為兄妹關係	—
代表人: 蔡弘泉	0	—	—	—	—	—	New Star Limited 代表人:蔡佳晏 Mega Sun Limited 代表人:蔡禎絨	與該公司之董事為兄妹關係 與該公司之董事為兄妹關係	—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24,000,000	11.93%	—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東聯公司投資專戶 New Star Limited 代表人:蔡佳晏	與該公司董事為兄妹關係 與該公司董事為兄妹關係	—
代表人: 蔡弘泉	0	—	—	—	—	—	Capitaland Limited 代表人:蔡弘泉 Mega Sun Limited 代表人:蔡禎絨	為該公司之董事 與該公司董事為兄妹關係	—
Richard International Co., Ltd.	24,000,000	11.93%	—	—	—	—	蔡易庭 蔡明地	為該公司之董事 父子關係	—
代表人: 蔡易庭	23,115,486	11.49%	—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託管高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與該公司董事為姐弟關係	—
蔡易庭	23,115,486	11.49%	—	—	—	—	蔡明地 Richard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蔡明地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託管高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父子關係 與該公司之董事為父子關係 與該公司之董事為姐弟關係	—
蔡明地	19,129,556	9.51%	—	—	—	—	蔡易庭 Richard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蔡易庭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託管高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父子關係 為該公司之董事 與該公司之董事為父女關係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東聯公司投資專戶	11,349,410	5.64%	—	—	—	—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蔡弘泉 New Star Limited 代表人:蔡佳晏 Capitaland Limited 代表人:蔡弘泉 Mega Sun Limited 代表人:蔡禎絨	與該公司董事為兄妹關係 與該公司之董事為姐妹關係 與該公司之董事為兄妹關係 為該公司之董事	—
New Star Limited	10,400,000	5.17%	—	—	—	—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蔡弘泉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東聯公司投資專戶 Capitaland Limited	與該公司之董事為兄妹關係 與該公司之董事為姐妹關係 與該公司之董事為兄妹關係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代表人: 蔡佳晏	0	—	—	—	—	—	代表人:蔡弘泉 Mega Sun Limited 代表人:蔡禎絨	與該公司之董事 為姐妹關係	
Mega Sun Limited	10,400,000	5.17%	—	—	—	—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蔡弘泉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東聯公司投資專戶	與該公司之董事 為兄妹關係 為該公司之董事	
代表人: 蔡禎絨	0	—	—	—	—	—	New Star Limited 代表人:蔡佳晏 Capitaland Limited 代表人:蔡弘泉	與該公司之董事 為姐妹關係 與該公司之董事 為兄妹關係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託管高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443,000	3.70%	—	—	—	—	蔡明地 蔡易庭 Richard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蔡易庭	父女關係 姐弟關係 與該公司之董事 為姐弟關係	—
宗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60,000	3.06%	—	—	—	—			
負責人: 蔡宗祐	0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ong Group Limited	1,000,000	100.00	—	—	1,000,000	100.00
China Rich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10,000	100.00	—	—	10,000	100.00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	—	—	1,500,000	100.00
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LTD	500,000	100.00	—	—	500,000	100.00
Fast Link 株式會社	500	59.52	—	—	500	59.52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司(註 1)	466,596,000	99.70	—	—	466,596,000	99.70
Tong Ming Trading Limited	50,000	100.00	—	—	50,000	100.00
Tong Ming Holding Ltd	50,000	100.00	—	—	50,000	100.00
深圳市易勤工業緊固件有限公司	N/A(註 2)	100.00	—	—	N/A(註 2)	100.00
東穎貿易(嘉興)有限公司	N/A(註 2)	100.00	—	—	N/A(註 2)	100.00
東勤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	—	1,000,000	100.00
浙江東羿供應鏈科技有限公司	N/A(註 2)	100.00	—	—	N/A(註 2)	100.00
Meta GLOBAL CO.,LTD	N/A(註 2)	100.00	—	—	N/A(註 2)	100.00
浙江東和不銹鋼材料有限公司	N/A(註 2)	100.00	—	—	N/A(註 2)	100.00

註 1：係由 Tong Group Limited 及 China Rich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共同持有，截至 107.03.31 止之持股比重分別為 90.2% 及 9.5%。

註 2：大陸子公司係為有限公司型態，並無股份。

肆、募集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113年4月21日；單位：新臺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沖股款者	其他
98年11月	10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	10	設立股本	無	註1
98年12月	10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48,500,000	1,485,000,000	發行新股	無	註2
99年1月	10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0	發行新股	無	註3
102年12月	22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68,000,000	1,68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110年6月	10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68,473,212	1,684,732,120	可轉債轉股	無	無
110年7月	10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70,138,372	1,701,383,720	可轉債轉股	無	無
110年8月	10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71,203,333	1,712,033,330	可轉債轉股	無	無
110年8季	10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201,203,333	2,012,033,330	現金增資	無	無

註1：本公司為進行回臺上市，由Apex Glory Limited 向公司發起人Marcia Donaldson 移轉1股，並設立Tong Ming Enterprise Co., Ltd.。

註2：本公司於98年12月28日增發148,499,999股，分別由Apex Glory Limited、Go Link Limited及Tong Hwei Co., Ltd.透過以股作價方式認購認股7,424,999股、8,167,500股及132,907,500股。

註3：為進一步完善股權結構，本公司於99年1月29日增發1,500,000股，由Max Team Investment Limited 以股作價方式認購。

2. 已發行股份種類

113年4月21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01,203,333	48,796,667	25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3年4月21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22	1,416	25	1,463
持有股數	0	0	10,863,089	65,494,514	124,845,730	201,203,333
持股比例(%)	0	0	5.40	32.55	62.05	100.00

註：陸資持股比例為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13年4月2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288	34,296	0.02
1,000至5,000	828	1,519,328	0.76
5,001至10,000	126	1,007,705	0.50
10,001至15,000	47	611,972	0.30
15,001至20,000	34	612,200	0.30
20,001至30,000	32	817,153	0.41
30,001至40,000	19	664,144	0.33
40,001至50,000	13	595,017	0.30
50,001至100,000	32	2,333,115	1.16
100,001至200,000	16	2,175,515	1.08
200,001至400,000	7	2,337,304	1.16
400,001至600,000	2	1,200,000	0.60
600,001至800,000	2	1,423,000	0.71
800,001至1,000,000	2	1,994,000	0.99
1,000,001 以上	15	183,878,584	91.38
持有股份仟分之一以下	1,435	10,370,445	5.15
合計	1,463	201,203,333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3年4月21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CAPITALAND LIMITED		36,825,474	18.30%
Richard International Co., Ltd		24,000,000	11.93%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24,000,000	11.93%
蔡易庭		23,115,486	11.49%
蔡明地		19,129,556	9.5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東聯公司投資專戶		11,349,410	5.64%
NEW STAR LIMITED		10,400,000	5.17%
MEGA SUN LIMITED		10,400,000	5.1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託管高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443,000	3.70%
宗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160,000	3.0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67.90	47.25
最低			40.20	31.40	31.30
平均			48.58	37.67	32.9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4.47	32.39	33.55
	分配後		32.47	31.39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01,203	201,203	201,203
	每股盈餘		4.53	0.67	0.58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00	1.00	—
	無償 配股	盈餘分配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10.72	56.22	—
	本利比		24.29	37.67	—
	現金股利殖利率		4.12	2.65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期間，其股利發放主要規定如下：

- (1)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時如有獲利，應提撥千分之零至千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2)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時如有盈餘（包括先前年度之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包括先前年度之虧損），次提法定盈餘公積（如應）及特別盈餘公積（如有），剩餘之金額（下稱「可分配盈餘」）得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以不低於該剩餘之可分配盈餘金額之百分之十，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息予股東，並報告股東會。其中現金股利之數額，不得低於該次派付股息總額之百分之十。
- (3)分派股息、紅利或其他利益予股東，均應以新台幣為之。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4 日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12 年度股利分配案，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折合新台幣 1.0 元，折合新台幣共計 201,203 仟元，惟尚待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 (1)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時如有獲利，應提撥千分之零至千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2)另根據公司章程第 64 條的規定，董事之報酬得有所不同，每年不論營業盈虧，授權由董事會依(a)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b)其對本公司貢獻之價值；(c) 參酌同業通常水準；(d)其他相關因素給予之。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請參閱上述(六)1. 股利政策之說明。
- (2)本期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分派配發股票紅利。
- (3)本期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本年度擬不配發員工酬勞，擬配發董事酬勞新台幣 840 仟元，惟尚待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均為 0。
- (3)董事會決議通過員工及董事酬勞與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4. 前一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情形：

- (1)員工酬勞：112 年度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為 0 元，與原董事會通過之分配金額一致。
- (2)董事酬勞：112 年度實際配發董事現金紅利為 840 仟元，與原董事會通過之分配金額一致。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一)國內公司債資料：不適用。
-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不適用。
- (三)海外公司債：不適用。
- (四)交換公司債：不適用。
- (五)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不適用。
- (六)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情形：不適用。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海外存託憑證辦理之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從事不銹鋼緊固件及不銹鋼線材之開發、生產及銷售。

2. 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產 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不銹鋼緊固件	12,706,607	82.36	10,746,741	82.88
不銹鋼線材	2,650,662	17.18	2,179,403	16.81
其他	71,140	0.46	39,896	0.31
合計	15,428,409	100.00	12,966,040	100.00

3. 公司目前之產品項目

不銹鋼產品應用分為長型材及板型材兩大領域，本公司所生產及銷售之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為不銹鋼長型材之應用產品，目前生產銷售之產品可分為下列兩類：

A. 不銹鋼緊固件

緊固件，即俗稱之螺絲、螺帽及牙條等標準工業零部件。緊固件是機械基礎件，故又被稱為「工業之米」，產品廣泛應用於建築、機械、能源、通信、食品及交通等各大產業。本公司所採用不銹鋼材質所生產之緊固件，具有耐腐蝕、高強度、環保及美觀等特性，為緊固件產品中之高端產品。而依照產品種類來區分，不銹鋼緊固件尚分為不銹鋼螺絲、不銹鋼螺帽及不銹鋼牙條三大類產品。

B. 不銹鋼線材

為不銹鋼長型材另一應用領域，透過生產加工過程，可產出各種不同強度及粗細之線材產品。產品同樣具有耐腐蝕、高強度、環保、美觀及應用範圍廣泛等特性。

C. 其他

主要為營運主體浙江東明公司之貿易類產品及合併子公司，包含岡山東穎、Tong Win、深圳易勤、東穎貿易(嘉興)、Fastlink、東勤等公司之其他類型產品，均為貿易性質。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工藝

A、不銹鋼高強度耐熱螺栓

高強度耐熱螺栓廣泛應用於航空航太、能源、石油化工等領域，市場需求量大。高強度耐熱螺栓的研發和應用將滿足工程建設和裝備製造等領域對高強度連接件的需求，具有廣闊的市場應用前景。此產品具有較高的附加價值和市場競爭力，研發成功後具有較好的經濟效益和商業價值。同時，高強度耐熱螺栓的使用能夠提高工程和設備的安全性和可靠性，降低維護和更換成本。

B、不銹鋼牙棒兩端螺紋一次性搓牙新技術

光伏發電產業作為利用太陽能這一清潔可再生能源的新興產業，受到國家的大力扶持並處於蓬勃發展中，光伏發電專案的大部分設備如光伏發電板支架等需要長期處於戶外環境中，對所用緊固件材質的耐腐蝕性和耐衝擊性能有較高要求，不銹鋼材料是光伏產業的理想緊固件材料之一，產業前景廣闊。不銹鋼光伏雙頭牙棒的一次性搓牙技術可以提升產品品質性能，同時大幅提升加工效率，降低成本，有良好的經濟效益和推廣潛力。

C、不銹鋼線材偏心振動緊線工藝

偏心振動緊線工藝能夠保持線材的平穩拉伸狀態，減少線材的彎曲和扭曲，降低線材因轉移、運輸引發彎曲、倒塌等缺陷的發生率，提高產品的品質和可靠性。新工藝採用高效緊線方式，減少了包材的浪費和損耗，節約了資源，對環境友好。該技術的研究和應用將為不銹鋼線材生產領域帶來創新，並為相關行業的發展提供支援。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不銹鋼緊固件製品應用範圍廣泛，包含建築、交通設施、海運、家電、消費性電子、汽車、航空、工業設施如核電廠、水力發電，太陽能發電以及工具機械等等；在線材加工方面，主要產品為網線、直棒以及直徑較小之不銹鋼螺絲，供應下游小螺絲工廠以及網線、服飾等下游工廠；不銹鋼緊固件主要原料為盤元線材及鎳、鋅等金屬，在國際鎳價走勢部分，由於印尼政府於 108 年宣佈禁止鎳礦石出口，造成鎳產能吃緊，在全球減碳趨勢潮流之下，電動車發展為汽車產業之主流，電動車關鍵零組件「電池」對於鎳需求量甚高，帶動鎳價走昂，LME 鎳價報價由 108 年底 13,950 美元/噸上升到 109 年底 16,554 美元/噸，漲幅達 18.67%。109 至 112 年初則受到新冠疫情(COVID-19)影響需求波動較大，112 年起中國大陸已解封，各項交易已漸趨正常。但因國際情勢複雜影響全球經濟，故一般認為至 113 年第四季全球經濟走向較為明朗。

隨著經濟的發展，不銹鋼冶煉技術的提升，全球不銹鋼產量與需求量保持著較為穩定的增長態勢，惟 109 至 112 年間受到新冠疫情衝擊及國際情漸趨複雜情況交互影響下，不銹鋼市場原料價格波動較大，預計 113 年第四季全球政經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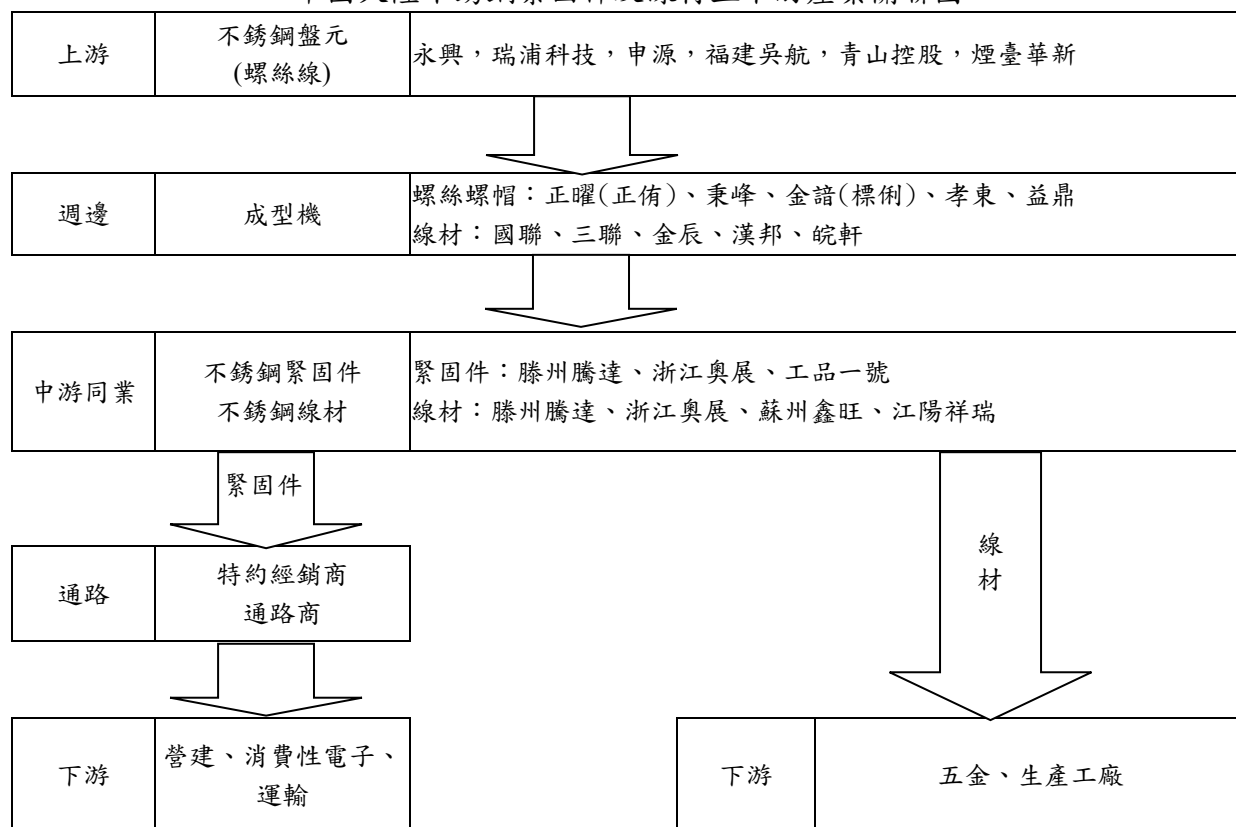
將較為明朗，中國大陸 113 年政策上對特定產業扶植及持續基礎建設投入，預計將提升不銹鋼緊固件之需求。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不銹鋼緊固件產業上游主要係不銹鋼煉鋼廠，一般歸屬於特殊鋼產業，主要產品可分為板狀及條狀不銹鋼，板狀不銹鋼用於製造家具、電器、車廂等產品，條狀不銹鋼則用於生產管類、條類及不銹鋼盤元，不銹鋼盤元之一部分即專門用於生產不銹鋼緊固件，目前中國國內生產之不銹鋼盤元品質逐漸符合要求，以往不銹鋼緊固件製造商強調使用進口高級盤元之情況逐漸改變，中國國內生產之不銹鋼盤元亦成為不銹鋼緊固件主要原料來源。

中游專門生產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之大型同業目前家數不多，因為產業群聚特性，多分佈在沿海省份如河北省、長江三角洲以及珠江三角洲等地區；該產業下游則為經銷通路與直接客戶，以通路而言，由不銹鋼緊固件製造商直接經營通路者，分公司規模不超過 5 家，在中國大陸廣設立分公司之製造商僅有浙江東明公司，其他不銹鋼緊固件同業仍多數透過其他通路商與特約經銷商進行銷售，以專業經銷商而言，分佈中國各地，規模最大之連鎖業者家數不超過 25 家，全中國緊固件經銷商總數估計超過 1 萬家；不銹鋼緊固件應用範圍廣泛，透過下游通路商對直接使用之客戶進行銷售等之相關服務，委託特約經銷商銷售之模式則必須接受通路商要求合理價差，利潤將受到壓縮，茲彙整中國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上下游產業關聯圖如下：

中國大陸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上下游產業關聯圖



註：括弧為相同集團在臺灣營運之企業名稱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不銹鋼緊固件廣泛運用在各行業，緊固件不僅僅是連接、緊固和密封作用，更重要的還是安全件。隨著航空航太、高速鐵路、機動車輛、電子電器等行業的高速發展，對緊固件的性能和可靠性要求越來越高。此外，因時空環境的變遷，從原料取得到最終產品產出、產品送達消費者的過程，都是透過全球性的網路循環著，茲將該產業之未來發展趨勢敘述如下：

A. 走向高值化產品發展

由於世界各地科技與工業結構不斷變化，近年國際間對扣件產品(如緊固件)品質要求日趨嚴格，因此業者為提升獲利水準，加強競爭優勢，莫不加強研發高技術層次、特殊材質及高單價產品。而各先進國家產業之尖端化、精緻化；在第三世界、開發中及未開發中國家之工業基礎化，在在都需要大量品質優良及價格合理的產品供應，未來將會使用各種特殊鋼材(如不銹鋼)，產製供應國防、汽車、航空航太、電子科技及重大基礎建設等工業之高級產品，朝向品質更卓越、附加價值更高的產品結構發展。

B. 生產、銷售及網路整合，建構出完善的通路脈絡

以製造產業而言，中間利潤往往在交由進出口商、大中盤商、批發商後的過程中被消耗掉，有能力建立通路的業者則能從中賺取利潤。生產企業和銷售企業間的聯合，目的是為了促進產品的銷售，而通路的本質是將產品由生產者

轉移給消費者，主要為消除生產者與消費者之間在時間、地點、所有權等方面的各種障礙。由於中國大陸幅員廣闊，每個地區的發展程度不一，消費習慣也大相逕庭，與通路的合作因此顯得更為重要。不同區域的通路商除了較為瞭解該市場的消費習慣，並較能有效且快速地獲得市場需求變化。選擇與適當的通路商合作，並依照經營概況做區隔及訂價策略、合作模式，才能成功地藉由熟悉市場的經銷夥伴，推薦產品給廠商或顧客，善用通路將帶來極為短捷而直接之效益。而在通路越趨競爭的環境中，企業必須更快速回應上、下游顧客所需，在追求最大競爭力之趨動下，除了許多企業開始在各個商業流通機能上整合，透過聯合規劃與作業，互相交流營運面及策略面之資訊，形成高度整合的供應鏈通路體系，使通路整體績效大幅提升；此外，更導入資訊管理系統來提升產品附加價值之新營運方式，巨量資料或是海量資料的分析將是未來的主要趨勢之一，利用其分析技術，可以針對客戶以往的使用紀錄及習慣，逐步建立自家廠商客戶使用習慣，在充分了解客戶需求下，為其量身訂作其所用的物品與服務。

4. 競爭情形

不銹鋼緊固件在整體緊固件行業中屬於附加價值較高之產品，技術研發與專利投入相對較多，目前專門生產不銹鋼緊固件之製造商，年產量達 1 萬噸以上之企業並不多，多數同業生產碳鋼與不銹鋼各種緊固件，年產量多在 3,000 噸以下，就產業集中度而言，年產量超過萬噸以上之不銹鋼緊固件生產企業估計約有七成以上之市佔率，競爭環境比碳鋼緊固件製造商集中。

不銹鋼緊固件之製成品運輸上比原料方便，故經銷據點設立地點主要以客戶所在地為考量，浙江東明公司多年持續以分公司經營型式，積極佈建自有銷售通路，近年在華東、華南及華北地區設立大型發貨倉庫與各地區之中型發貨倉庫，並建置電子商務平台，於中國不銹鋼緊固件行業中為具有品牌優勢，從生產及銷售通路兼備之企業，不同於其他同業銷售方式，主要為依賴特約經銷商方式推廣業務。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由於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屬標準件產品，各競爭廠商相互競爭的關鍵在於生產管理能力及通路效率，本公司結合下列優勢，致使浙江東明公司現為中國大陸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生產領域之領先者。

(A) 累積超過 30 年以上的生產經驗

本公司主要股東發跡於台灣高雄市岡山區，岡山區一向是台灣在緊固件生產方面的重要基地，故本公司在進入中國大陸設廠前，已累積有豐富的生產經驗。浙江東明公司自 84 年成立起，即引進領先的冷墩技術及大量採用台灣產製之機台設備，並結合主要經營團隊多年的生產經驗，在生產製程的規畫及調整上具有高度自主性。

(B) 具生產資本規模優勢

浙江東明公司生產廠區面積達 15.2 萬平方公尺，年產量可達 12 萬噸的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產品，具有高度競爭力的生產經濟規模優勢。111 年第三季浙江東和線材廠已投入生產，112 年度第 4 季起浙江東明高科廠房已投產，年產量將進一步提升。

(C) 多項業內領先的生產管理能力及完善通路

本公司自 94 年起即導入甲骨文企業資源規劃系統(ORACLE ERP)，於 105 年升級資源規劃系統，計劃生產排程及管理生產機台效率更佳，可生產近 2 萬項產品。另結合自動化生產設備及自動中央倉儲系統(為現行在中國大陸不銹鋼緊固件生產領域中唯一導入廠商)，並持續優化 WMS (倉庫管理系統) 之運作，以及華東、華南及華北區域倉庫提升整體物流效率與電子商務平台，此等生產管理及完善通路均使浙江東明公司在所營事業已為同業中之領先者。

2. 研發人員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 3 月 31 日	
		人數	比重	人數	比重	人數	比重
博士		2	3	-	-	-	-
碩士		-	-	-	-	-	-
大學		32	52	61	69	61	69
高中		28	45	27	31	27	31
合計		62	100	88	100	88	100

3. 最近二年度及截止最近期研發費用及佔營收淨額之比例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 3 月 31 日
合併研發費用	22,461	29,518	5,626
合併營收淨額	15,428,409	12,966,040	2,573,386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0.15%	0.23%	0.22%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最近期研發成果

年度	研發成果
110 年度	不銹鋼內六角螺栓洗研新工藝技術
	高強度鉚螺母線
	不銹鋼帶柱導向組合螺栓
	不銹鋼弱磁外六角螺絲
	冷鍛成型大直徑不銹鋼螺栓
	六工位成型不銹鋼尼龍螺母

年度	研發成果
111年度	不銹鋼大規格螺栓防牙傷輸送裝置
	不銹鋼反切成型馬車螺栓
	螺栓六角模銑磨裝置
	不銹鋼上下攻牙式防斜牙螺母
	小規格法蘭螺母攻牙機
	不銹鋼牙棒兩端倒角裝置
	不銹鋼長束程螺絲線
	不銹鋼大直徑法蘭螺絲線
112年度	不銹鋼高強度耐熱螺栓
	不銹鋼螺栓全自動搓牙新技術
	不銹鋼牙棒兩端螺紋一次性搓牙新技術
	不銹鋼牙條滾牙高效去油新技術
	不銹鋼螺母拋光節水新工藝
	不銹鋼線材偏心振動緊線工藝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劃

A.行銷策略

(A)產品訂價策略與增加產品品項

在常規產品部份，利用原料採購優勢，對市場迅速反應價格以增加整體銷售量及市場佔有率；在高端產品部份，仍維持對較高毛利產品加大資源投入，並提高非自產品的之銷售比例及增加不銹鋼相關產品品項。

(B)強化物流及通路發展

未來中國大陸在競爭更為激烈之情況下，內銷市場仍持續成長，本公司內銷業務比例亦將同步增加，因華東、華南與華北大型區域倉庫營運效果良好，並擴展中西部與其他區域之發貨倉庫建置，並升級倉庫管理系統，提高發貨效率，以提供中國大陸地區客戶之快速配送服務。

(C)強化客戶關係與電子商務

在既有電子商務模式下，與金融機構合作，增加服務項目，強化分公司業務性質，專注於深化客戶服務內容與新客戶拓展，打造更完善五金產品之通路平台。

B.生產策略

(A)持續維持最佳庫存水準及產品低缺貨率

本公司庫存水準為現行業內之最低水準（約4個月），但由於本公司內銷產銷策略以庫存生產為主，存貨銷售及採購價格易受國際鎳價變動影響，庫存水準仍將會影響本公司之獲利能力，故本公司仍將致力於維持最佳庫存水準。

本公司依產品型號細分可多達2萬多個品項，但本公司結合自身具規模的生產能力以及廣設分公司自有通路，可及時掌握市場需求，貼近市場調整生產品項，充分利用 ERP 系統整合產銷資訊，達到降低庫存水位，滿足客戶多樣需求的目標，達成本公司為一「有工廠背景的通路公司」業務目標。現行本公司產品品項充足，可滿足客戶一站式採購之需求，大幅增加客戶在採購作業上的便利，提升客戶對本公司的依賴程度。

(B) 落實品管制度，提昇產品品質：

本公司將強化 ISO 制度之執行，並落實各項產品之檢測工作，以提昇產品之品質。

C. 產品發展方向

在不銹鋼緊固件方面，本公司未來將加強特殊非標準產品及不銹鋼材質的開發，擴大利基產品市場，並建立更加完整之產品及知識產權體系。

在不銹鋼線材方面，本公司將擴大投入較不易受原料價格波動影響之 400 系不銹鋼線材生產工藝的開發，並增加不銹鋼線材相關產品用途，更進一步擴大產銷規模。

D. 營運及財務管理

配合公司整體營運目標掌握預算，關注中國大陸各項優惠政策及境內外金融機構之各項存貸優惠，以降低營運資金成本，使公司之各項發展計劃得以完成。

2. 長期發展計劃

A. 行銷策略

本公司長期將以整合中國大陸境內外通路，中國境內以通路事業部為基礎，作為中國境內具有自有品牌及完整銷售平台之行業領先者，拓展不銹鋼相關商品；外銷業務將以生產優勢及主力產品快速出貨模式，強化特定客戶之合作關係及配合中國拓展歐亞經貿外交之相關策略，達成通路價值的延伸以及全球布局為主要目標。

B. 生產政策

(A) 持續推動設備更新及製程的改良，提升生產效率、並以低排廢及高度環保為目標。

(B) 與國內外大廠建構資訊平臺，以更及時、更快速之方式掌握生產進度及運送時間，緊密結合與大型客戶之供需情況。

C. 產品發展方向

隨著全球資源有限、環保意識及消費者安全意識的抬頭，具環保概念材質及製程的開發，以及結合工藝的創新，為本公司長久研發之目標。

現行「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為本公司之銷售產品，未來本公司將更加強化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銷售服務」理念，擴大大公司現行業內的領先幅度，打造本公司為不銹鋼緊固件行業的卓越企業。

D.營運及財務管理

(A) 順應經營環境改變與資訊產品提升，將導入更佳之資訊系統及制度，使本公司持續保持競爭力。

(B) 配合朝向通路事業方向發展，將積極培育通路人才，朝全球化推展國際化之經營管理能力，以因應公司未來成長之所需。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中國	9,773,196	63.35	9,224,269	71.14
美洲	2,568,240	16.65	1,587,446	12.24
亞洲	1,974,369	12.80	1,486,226	11.46
其他	1,112,604	7.20	668,099	5.16
合計	15,428,409	100.00	12,966,040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生產及銷售之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其中 300 系不銹鋼緊固件為市場主導商品。112 年度中國大陸不銹鋼緊固件市場，標準件及非標準品約各佔 50%，其中 300 系不銹鋼緊固件之需求量約佔標準件之六成，浙江東明公司 112 年 300 系標準緊固件於中國境內銷量約 6.6 萬噸，佔中國內銷市場達三成以上。

3.市場未來之供需情形與成長性

A.市場供需情形

(A)需求情形

本公司以中國內銷市場為主要導向，所生產銷售之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約七成係銷售於中國大陸市場，隨著中國消費結構不斷升級，對於高品質產品的需求也逐步增加，不銹鋼在建築、裝潢、汽車、石化領域的應用逐漸普及，不銹鋼緊固件的需求得到大幅提高。另外，中國大陸「國家新型城鎮化規劃」中，明確城鎮化趨勢，新型城鎮化建設將以人口城鎮化為核心、以城市群為主體型態、以綜合承載能力為支撐，全面提升城鎮化品質和水準。在農民工市民化方面，將著力推進解決已轉移到城鎮就業的農業轉移人口落戶問題，以及解決有能力在城鎮就業與居住的常住人口市民化問題。隨著中國

大陸城鎮化率漸攀升，對於不銹鋼緊固件廠商而言未來需求仍可持續期待。

(B)供給情形

中國大陸不銹鋼緊固件行業之原料為不銹鋼盤元，早期主要由日本、韓國、臺灣等地進口。近年中國大陸不銹鋼盤元產能逐漸增加，品質有所提升，在臺灣以及日韓等國不銹鋼廠未有大幅擴充產能情況下，中國鋼廠已成為中國大陸地區不銹鋼緊固件廠商之主要原料供應者。上述供應鋼廠均為大型龍頭企業，供應情況穩定。

B.行業未來成長性

新興國家市場隨著所得及生活水準提升，消費者要求緊固件產品之美觀及耐用程度，從價格因素提升至綜合考量，新興國家人均不銹鋼緊固件用量不斷提升，成為成長潛力較大之市場。新興國家大力推動各種建設，中國大陸地區市場及國外市場需求亦有逐年成長之趨勢。在政策因素及所得增加等因素下，新興國家不銹鋼緊固件市場成長將高於已開發國家，且中國大陸地區幅員市場廣大，未來在擴大內需增加基礎建設之政策推動下，整體不銹鋼緊固件比重及需求量仍將持續上升。

4. 競爭利基

A.完整的銷售通路整合，與及時的物流服務。

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產品常見銷售渠道為透過：一、經銷商(盤商)分銷方式;二、自有通路門店銷售;三、網路銷售，本公司現行為業內成功整合以上三種銷售渠道之公司，分別應用於內外銷業務上，現整合倉庫管理系統與大型發貨倉庫設置，本公司具有完善線上與線下通路，主要營運地區已完成「今日下單，隔日到貨」之及時服務。

B.具經濟規模的生產能力，與高效生產管理

本公司主要經營團隊已有超過 30 年的生產經驗，利用 15.2 萬平方公司的生產基地，滿足逐年增長之出貨量。本公司持續升級並優化甲骨文 ERP 系統後，輔以新式生產排程有效提升整體不銹鋼緊固件之生產效率，優化自動倉儲管理系統，生產效率顯著提升。

C.中國內銷市場，業內產品訂價的制定者

由於本公司於中國大陸從事不銹鋼緊固件生產及銷售已達 20 年且為現行業內之領先者，產品品質良好、產品種類多元與銷售服務完善，在經營模式及產品訂價策略上，為業內指標企業。

D.原料採購具規模優勢，產品用料誠信的企業價值

本公司長年與國內外大型鋼廠建立良好之合作關係，以利本公司可及時掌握採購價格的波動及原物料的供需情形。加上本公司採購量大，對於採購不銹鋼盤元之議價及規模較具優勢。故不論在供料即時性、原料價格及原料品質上，皆領先同業。

E. 優秀產品及製程研發能力

浙江東明公司自創立以來，即引進台灣先進之製程及模具設計能力，並持續投入在製程改善及產品開發。自 93 年正式成立技術研發中心之後，更將研發之流程及方法進一步規範化。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省級技術中心及省級研發中心等資質，並將研發成果成功轉化為自主知識產權與取得各項專利，以穩定及持續方式開發各項新式產製技術。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中國環保日趨嚴格與稅法減負政

中國大陸地區在經歷經濟高速增長後，近年對於環境保護漸趨重視，各項環保執法嚴格。本公司營運主體在生產排污之環保設備完善，符合國家環保法規，為增產減排，持續投入各項環保設備增設與改良；另 112 年初中國已解除疫情管控，疫後刺激經濟增長為其首要目標，預計仍將持續推出各項減負措施及補貼政策，未來整體經營環境對本公司有利。

(B) 工業化、城鎮化及歐亞大陸經濟策略帶動的需求成長

隨中國大陸公共建設與基礎工業蓬勃發展，內需市場仍處於成長趨勢，中國大陸對於國家自主創新能力建設規劃中，將裝備製造業列為建設重點，勢必帶動緊固件行業之成長；另在中國境內各地政府持續從事城鎮化，在境外推動對歐亞大陸經濟拓展，境內外均呈現商機。

(C) 市場秩序朝向高值化與集團化的整合

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產業的秩序調整，經過疫情期間之汰弱留強後，對小型製造商衝擊較大，集團化企業將朝向提升服務發展，提供客戶一站式服務，未來企業資源整合效率以及通路布建之競爭，進入門檻提高，有利產業良性發展。

B.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近年中國內銷市場之競爭情形轉趨激烈

因應對策

本公司在中國地區為自有品牌之緊固件龍頭企業，近年發展通路平臺，結合線上與線下產銷一體服務，有華北、華東與華南三地大型發貨倉庫，結合全國 20 餘家分公司及網路銷售平臺一體化服務，未來持續完善物流服務品質，結合金融機構增加電子商務平臺服務內容，深化客戶服務內容，提高進入門檻，競爭者難以複製。

(B) 中國地區勞工成本日漸上揚

因應對策

本公司將持續更新高效新式生產設備，提升產品品質與增進生產效率，以期

平衡勞工成本上漲之衝擊。

另藉由良好的和諧勞資關係降低人員流動性，減少訓練成本投入並發揮熟練工之生產效率。

(C)國際情勢複雜

因應對策

112年初中國已放開新冠疫情管理，但因國際情勢日趨複雜，本公司將持續密切各主要銷售市場之貿易與關稅舉措對市場影響，並於集團內作適當產地調整，減少所產生之衝擊。

(D)毛利率變動受原料價格波動影響

因應對策

面對此不銹鋼行業的經營特性，本公司為因應此經營環境特性，已制定了相對應的銷售訂價策略、原物料採購策略及庫存管理制度。

A.銷售訂價策略

本公司將參酌月初鋼廠原物料公告牌價，依市場供需情形及自身訂價計算公式，及時彈性調整當月產品售價，有效維持原物料價格波動影響之轉嫁能力。

B.原物料採購策略

本公司為確保原物料品質及交貨速度，所以在不銹鋼盤元的採購策略上，與中國大陸境內一級鋼廠建立長期合作關係，維持充足原料供應。原料採購數量與價格係依市場需求、國際上游原料價格與中國境內供給情況予以調整，保持本公司在原物料採購之彈性，有效降低原物料價格波動對毛利的影響。

C.庫存管理制度

本公司為因應原物料價格的波動，業已擬定了完整的庫存管理制度，摘要如下說明：

- a. 由市場部依業務人員職級及權責分類，訂立有「及時」、「每週」、「每月」、「季度」至「年度」各項報表及會議，專職監督原物料及市場資訊變化。
- b. 考量產品分類、銷售型態、產品缺貨情形，以及市場預估等因素，依ERP系統設定的安全庫存計算方式，決定每月的安全庫存水準，並對庫存存量訂有頻率性的檢討及修正作業。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不銹鋼緊固件及不銹鋼線材。緊固件產品分為螺絲、螺帽及牙條三類產品，其用途主要作為機械、通信、交通、能源及建築等各產業之應

用性產品，為各項工業發展中不可或缺之重要零部件。而不銹鋼線材係作為上游鋼廠與下游五金生產廠間之連結橋樑，為小型螺絲釘、廚房用品、網帶、再伸線、彈簧等製造行業提供客製化之原材料，與緊固件產品相同，均為各基礎產業產品之輔助原料之一。

2. 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不銹鋼緊固件及不銹鋼線材產品。由於各類產品之產製過程都不盡相同，茲將各項產品之產製過程說明如下：

A. 螺絲(緊固件類)

皮膜：將盤元表面鍍上一層草酸皮膜，減少材料與模具損傷，保護模具。

成型：將盤元透過模具之衝壓將外型改變，達到無牙之螺絲型態。

搓牙：通過模具互相擠壓，將牙長部分搓成合格之螺紋。

洗光：將經搓過牙之在制品表面去除油污與皮膜、使其恢復原不銹鋼之光亮度。

B. 螺帽(緊固件類)

成型：透過加熱及模具多次沖鍛造，將盤元沖出無牙之螺帽狀態。

拋光：通過產品間之相互摩擦和藥劑作用，將附著在產品表面之積炭和油污去除，以保證攻牙之正常進行。

攻牙：將已成型拋光過之螺帽半成品透過模具擠壓，以達成所需之內螺紋規格。

洗光：將經攻牙後之表面去除油污與皮膜、使其恢復原不銹鋼之光亮度。

C. 牙條(緊固件類)

皮膜：將盤元表面鍍上一層草酸皮膜，減少材料與模具損傷，保護模具。

伸線：透過模具之擠壓，將不銹鋼盤元抽出所需之線徑，同時增加盤元強度。

絞直切斷：將以伸線後之線材根據所需求長度予以切斷，達到無牙之牙條型態。

滾牙：將無牙之牙條透過模具之擠壓，已達到所需之外螺紋規格。

D. 線材

皮膜處理及伸線：工藝與緊固件產品相同，在盤元上附上薄膜，並抽出所需之線徑。

退火：將不同規格抽絲之線材，在退火爐中加熱到一定時間，再慢慢冷卻，來調整線材之結晶組織，降低線材硬度，以改良線材加工性。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不銹鋼盤元	永興、瑞浦科技、申源、福建吳航、青山控股，煙臺華新	良好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A	7,359,847	52.86	無	A	6,414,780	62.50	無	A	1,259,836	63.65	無
2	東和工業	1,446,123	10.39	其他關係人(註)	東和工業	905,506	8.82	其他關係人(註)	東和工業	93,805	4.74	其他關係人(註)
	其他	5,117,648	36.75	-	其他	2,943,753	28.68	-	其他	625,665	31.61	-
	合計	13,923,618	100.00		合計	10,264,039	100.00		合計	1,979,306	100.00	

(註)董事長蔡清東、蔡弘泉在東和工業擔任董事一職

2.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本公司主要進貨廠商為中國大型鋼廠，近年不銹鋼盤元供貨正常，無重大變動。向其東和工業採購主係為本公司接單出口至美國之緊固件產品。

3.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A	2,091,800	13.56	實質關係人	A	1,303,954	10.10	實質關係人	A	158,436	6.16	實質關係人
	其他	13,336,609	86.44	-	其他	11,622,086	89.90	-	其他	2,414,950	93.84	-
	合計	15,428,409	100.00		合計	12,966,040	100.00		合計	2,573,386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本公司銷售係客戶備庫存所需。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噸；新臺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11年度			112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緊固件	86,100	77,751	7,490,775	94,600	69,260	6,296,840
線材	42,000	34,482	2,928,902	42,000	31,209	2,347,222
合計	128,100	112,233	10,419,677	136,600	100,469	8,644,062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噸；新臺幣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11年度				112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緊固件	62,448	6,755,915	41,737	5,950,692	65,787	8,674,646	30,759	2,072,095
線材	28,890	2,478,294	1,740	172,368	27,936	2,044,555	1,671	134,848
其他	0	0	92	71,140	0	0	52	39,896
合計	91,339	9,234,209	43,569	6,194,200	93,723	10,719,201	32,482	2,246,83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113年04月21日單位：人

年度		111年	112年	113年 截至3月31日止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數	19	18	18
	直接人工	584	556	554
	間接人員	585	560	563
	合計	1,188	1,134	1,135
平均年歲		37	37	40
平均服務年資		5.3	5.3	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2	2	2
	碩士	2	2	3
	大專	381	380	377
	高中	287	279	283
	高中以下	516	462	4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主要工廠設置於中國浙江省嘉興市，產品製造過程中會產生少量之廢氣、廢水及廢油。本公司除購置廢氣及廢水處理設備進行淨化及減量處理外，並委託具有合格之廢棄物資廠商進行固體廢棄物之回收。另根據中國及當地環保法令之規定，公司須辦理水污染物申報登記手續，環境保護機關對於不超過國家和地方規定之汙染物排放標準及國家規定之企業事業單位汙染物排放總量指標，發給排放水汙染物許可證。本公司已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取得浙江省排汙許可證(浙 91330000609457369N001Q)，並依浙江省環境保護局規定採取了相應環保措施，且本公司近三年來均足額繳納了排汙費。民國 106 年度全部生產廠房頂層均已安裝太陽能發電設備，倡行綠能減碳，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民國 108 年度新建汙水處理站已完工運行，同時完成增加產能及減少排汙的目標。

(二)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12年3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一期廠房北面皮膜酸洗廢氣及東面 3+4 線油煙廢氣淨化處理整改工程	1	102-11-01	2,337	235	防治空氣污染設備
廢水處理污泥壓濾機更換工程	4	104-05-21	1,945	413	減少污泥的重量
自動甩油機	24	106-01-01	3,013	1,117	甩掉產品中的油
不銹鋼冷鐵專用煙霧淨化	2	106-02-01	271	99	淨化螺帽產生的油煙
甩油機	26	106-05-01	3,408	1,245	甩掉產品中的油
不銹鋼冷鐵專用煙霧淨化器	24	106-05-01	2,459	899	廢氣處理
光伏發電	1	106-06-01	104,564	41,836	太陽能發電
超聲波清洗機	1	106-06-01	203	75	清洗煙霧淨化器電極板
不銹鋼冷鐵專用煙霧淨化器	13	106-06-01	1,342	500	廢氣處理
超聲波清洗機	1	106-08-01	199	77	清洗煙霧淨化器電極板
自動甩油機	25	106-08-01	3,277	1,266	甩掉產品中的油
自動甩油機(單機用)	3	106-08-01	1,444	576	甩掉產品中的油
振動噴淋清洗機	1	106-08-01	994	396	清洗煙霧淨化器電極板
靜電機	34	106-08-01	2,664	1,070	廢氣處理
污泥壓濾機	1	106-10-01	540	50	過濾污泥中的水分
靜電機	1	106-10-01	328	136	廢氣處理
靜電機	20	106-11-01	2,478	1,084	廢氣處理
煙霧淨化器	20	106-12-01	2,776	1,596	廢氣處理
靜電機	16	106-12-01	1,372	591	廢氣處理
自動甩油機	15	107-03-01	1,966	856	甩掉產品中的油
靜電機 EC35 (12個極板)	2	107-05-01	203	95	廢氣處理
自動甩油機	4	107-07-01	504	243	甩掉產品中的油
靜電機	53	107-07-01	5,020	2,417	廢氣處理
靜電機	2	107-10-01	146	74	廢氣處理
靜電機	2	107-11-01	447	228	廢氣處理
自動甩油機LX-200	10	108-04-01	1,210	696	甩掉產品中的油
靜電機	11	108-06-01	1,133	701	廢氣處理
靜電機廢氣排放管(三期小螺絲處)	1	108-06-01	1,321	736	廢氣處理
智慧高速全自動離心機	4	108-09-01	1,260	729	分離油中雜質
一期房屋頂光伏	1	108-10-01	43,607	27,050	太陽能發電
靜電機4個極板	5	108-11-01	577	342	廢氣處理
靜電機12個極板	4	108-12-01	585	351	廢氣處理
靜電機12個極板	2	109-01-01	284	178	廢氣處理
自動甩油機	1	109-01-01	352	223	甩掉產品中的油
老辦公室樓頂光伏	1	109-01-01	2,021	522	太陽能發電
清洗機(甩油+振動鋼花)及改造	2	109-05-05	341	223	清洗煙霧淨化器電極板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靜電機4個極板	2	109-06-01	143	95	廢氣處理
洗光線廢氣收集	1	109-06-01	6,878	2,379	廢氣處理
靜電機LEP-312-CFT	5	109-08-01	759	517	廢氣處理
靜電機12個極板	2	109-08-01	284	193	廢氣處理
自動甩油機(32B.36B冷鐵用)	4	109-09-01	1,452	994	甩掉產品中的油
振動噴淋清洗機	1	109-09-01	965	661	清洗煙霧淨化器電極板
靜電機(LEP-208-CFT)	5	109-09-01	664	455	廢氣處理
立式廢氣洗滌塔	6	109-10-01	5,500	3,806	廢氣處理
靜電機lep-312-ct二級能效電機	2	109-10-01	304	210	廢氣處理
靜電機6個極板	13	109-10-01	1,167	808	廢氣處理
新建廢水塔	1	109-10-01	30,707	25,064	廢水處理
靜電機12個極板	12	110-01-01	1,583	1,114	廢氣處理
靜電機8個極板	16	110-01-01	1,561	1,083	廢氣處理
靜電機6個極板	7	110-01-01	540	374	廢氣處理
靜電機4個極板	5	110-01-01	359	249	廢氣處理
甩油機LX-200	3	110-02-01	395	278	甩掉產品中的油
污水站中控室廢水處理運行監控系統	1	110-07-01	346	129	廢水處理
自動甩油機LX-200	4	110-08-01	519	392	甩掉產品中的油
自動甩油機LX-200	5	110-09-01	939	716	甩掉產品中的油
靜電機	2	110-11-01	307	235	廢氣處理
靜電機	8	110-12-01	828	570	廢氣處理
靜電機	5	111-02-01	384	302	廢氣處理
靜電機	7	111-05-01	1,008	828	廢氣處理
靜電機	5	111-06-01	671	555	廢氣處理
靜電機	7	111-09-01	644	547	廢氣處理
污水站新增化學品倉庫	1	111-09-01	517	376	廢水處理
污水站新增氮工藝及RO反滲透回用水項目	1	111-11-01	15,502	11,932	廢水處理
污水站中控室廢水處理運行監控系統	2	111-12-01	3,771	3,375	廢水處理
洗光設備與廢氣收集	1	111-12-01	8,450	6,504	廢氣處理
靜電機	21	112-01-01	3,381	2,973	廢氣處理
甩油機	1	112-02-01	362	289	甩掉產品中油
靜電機	22	112-03-01	3,235	2,892	廢氣處理
甩油機	1	112-03-01	130	116	甩掉產品中油
靜電機(左進風)二級能效電機(含油盤)	2	112-04-01	217	200	廢氣處理
甩油機	2	112-05-01	237	220	甩掉產品中油
靜電機	4	112-05-01	1,883	1,849	廢氣處理
超聲波清洗機(LD-100AF三面震)	2	112-06-01	344	322	清洗煙霧淨化器電極板

- (三)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五)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在生產過程當中所可能造成之工業污染程度很低，主要是清洗不銹鋼產品及機台運轉所產生之污染物。本公司針對防治污染之廢棄物處理主要係外包予合格之專業廢棄物處理廠商，並投資一定之污染防治設備進行使用、儲存與處理廢棄物質。因此預計未來並無有關環保方面之重大資本支出，而本公司之盈餘、競爭地位將不受環保相關事項之影響。

五、勞資關係

-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以誠對待員工，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理權益、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並設有員工意見反應與申訴規範。以下是本公司致力於勞資和諧關係之具體措施：

- (A). 公司依法分配員工酬勞給予員工；每月均根據指標計算及發放給員工績效獎金；每年亦根據營業利益發放年終獎金及利潤分享/特別獎金。
- (B). 每年均舉辦階層別教育訓練、各項專業課程及證照考試補助，以及員工學歷提升獎金。
- (C). 本公司適用台灣地區之「勞工退休金條例」、「勞動基準法」，及大陸地區之「勞動法」及「社會保險法」之相關制度
- (D). 公司在大陸地區設有食堂及提供每位員工午餐及加班餐；台灣地區提供午餐，且提供高保障內容的團體保險、急難救助貸款、結婚、生育、流產、喪葬、住院慰問、公傷慰問、高溫補貼及職工子女獎助學金等補助；除了員工生日禮金發放，並提供員工各項年節禮金。
- (E). 公司設有多元性的文康中心(內有圖書室、健身器材設施、桌球室、食堂及培訓室)及補助各類社團舉辦公司內外多元性的活動，如：戶外健行、登山旅遊、瑜珈課程、公司內外各種球類活動、慈善公益團體慰問活動等多項活動，不定期舉辦各種球類比賽，並開放員工攜其眷屬參與。

註：員工申請育嬰假統計

員工育嬰留停	台灣	大陸
享有育嬰留停資格的員工人數	3 人	26 人
申請育嬰留停的員工數	1 人	26 人
育嬰留停期滿後實際復職的員工數	0 人	26 人
復職率	0%	100%

2. 員工進修與訓練

為增加員工競爭力，並持續在工作上有所發揮。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辦法，針對集團員工實施各項教育訓練。

- (A). 職前訓練：本公司對新進員工進行就任前廠級教育，其包含公司簡介、行政組織介紹、員工紀律、公司規章制度等基礎知識。
- (B). 在職訓練：本公司於每年底制定下一年度之公開課程計劃，該計劃包含內部訓練作業及公司外部訓練作業，內部訓練課程可由內部講師擔任或聘請外部專家授課，另外部訓練部份則委由專業機構協助培訓。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制度如下：

台灣：新制退休金提撥每月提繳工資 6% 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中，員工亦得依個人意願每月提撥工資 0%~6% 至個人退休金專戶，並由公司按月於員工之工資中代扣其提撥數額。

中國大陸：依照中國大陸退休相關法規執行。員工繳滿法定社會保險 15 年，退休後可按月領取養老金。退休年齡依勞動法規定：男職工退休年齡為 60 周歲，女幹部退休年齡為 55 周歲，女職工退休年齡為 50 周歲。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管理部設有人力資源部門，做為與員工互動之統一窗口，並不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使雙方之意見可相互溝通，以維持良好勞資關係。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依據「HS01 危險源辨識、風險評價控制程序」進行危險源辨識並進行風險評估，提出改進措施，同時依據「HSM034 工傷處理管理辦法」進行工傷事故的處理流程，發生事故後遵守“四不放過”原則處理。營運主體浙江東明導

入「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通過了萊茵技術（上海）有限公司的認證。各地均依當地政府法規執行工安環境檢查，並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及健康檢查，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

6. 道德行為標準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與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管理階層及員工所簽訂之商業秘密保護及競業限制合約，已涵蓋保密責任範疇，而本公司工作規則中，亦已包含違反誠信行為之相關罰則。

本公司內部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內部相關行為管理規則之行為時，向公司管理階層呈報。另於規章、契約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本公司向來重視勞資關係，因此未曾發生勞資糾紛，也未曾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損失與因應措施：最近二年來本公司未曾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亦無產生勞資糾紛之潛在因素，估計未來在公司持續且積極推動、貫徹各項員工福利措施之情形下，應無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況發生。

六、資通安全管理：

1.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雖尚未成立跨部門資訊安全委員會，目前由資訊部主管兼任資訊安全相關事務。

(2) 資通安全政策

1. 定期盤點資訊資產個人資料清冊，依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風險評鑑進行風險管理，落實各項管控措施。
2. 不定期辦理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教育訓練及宣導作業，新進人員皆須簽定資通安全保密協定。
3. 委外廠商須簽定保密協議，以確保使用本公司的提供資訊服務或執行相關資訊業務者，有責任及義務保護其所取得或使用本公司之資訊資產，以防止遭未經授權存取、擅改、破壞或不當揭露。
4. 重要資訊系統或設備已建置適當的備份、備援或監控機制並定期演練，以維持其

可用性。

5. 個人電腦均安裝防毒軟體且定期確認病毒碼之更新，並禁止使用未經授權的軟體。
6. 要求同仁帳號、密碼與權限應善盡保管與使用責任並定期換置密碼。
7. 建立業務持續運作管理機制，並定期測試演練，維持其適用性。
8. 每年定期實施內部稽核，以確保資訊安全、個資保護管理制度之有效性。

(3) 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之管理資源

將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檢查控制作業，列為年度稽核項目，稽核單位每年度至少進行一次稽核；且公司每年度依據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將總結內部控制實施成效提報董事會覆核確認，並依據評估的結果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信用 借款	開曼東明與中國信託銀行	112/07/01-113/06/30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農業銀行	112/03/01-114/02/28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農業銀行	112/05/09-114/05/05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農業銀行	112/07/17-113/07/16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農業銀行	112/08/29-115/08/26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農業銀行	112/11/28-114/11/26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農業銀行	113/01/01-114/12/30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中信銀行	112/12/25-113/06/24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中信銀行	113/01/11-113/07/10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中國銀行	112/12/12-113/12/11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中國銀行	112/12/19-113/12/18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中國銀行	113/01/04-114/01/01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建設銀行	111/11/22-113/11/21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建設銀行	112/06/05-113/06/04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建設銀行	112/06/09-114/06/08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光大銀行	113/03/05-114/03/03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光大銀行	113/03/12-114/03/03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浙商銀行	112/01/07-113/02/09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浙商銀行	112/02/07-113/02/17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浙商銀行	112/12/27-113/12/20	電費證（國內信用證）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滙豐銀行	113/03/19-114/03/18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滙豐銀行	113/03/26-114/03/25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浙江東明公司與滙豐銀行	113/04/02-114/04/01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滙豐銀行	113/04/16-114/04/15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滙豐銀行	113/04/23-114/04/23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工商銀行	112/05/31-115/05/28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工商銀行	112/10/17-115/10/15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工商銀行	112/11/14-115/11/12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工商銀行	112/12/05-115/12/03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工商銀行	113/04/09-116/04/08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工商銀行	113/04/16-116/04/08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工商銀行	113/04/23-116/04/22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玉山銀行	113/01/24-114/01/24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玉山銀行	113/03/19-114/03/19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兆豐銀行	112/08/22-113/08/16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兆豐銀行	112/11/07-114/11/01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寧波銀行	112/11/22-113/12/20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寧波銀行	112/12/19-114/01/19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永豐銀行	112/07/25-113/07/24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永豐銀行	112/10/31-113/10/30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開曼東明與中國信託銀行	112/07/01-113/06/30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農業銀行	112/03/01-114/02/28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農業銀行	112/05/09-114/05/05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農業銀行	112/07/17-113/07/16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農業銀行	112/08/29-115/08/26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農業銀行	112/11/28-114/11/26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農業銀行	113/01/01-114/12/30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中信銀行	112/12/25-113/06/24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中信銀行	113/01/11-113/07/10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中國銀行	112/12/12-113/12/11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中國銀行	112/12/19-113/12/18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浙江東明公司與中國銀行	113/01/04-114/01/01	運營資金借貸合同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第一季
項目							
流動資產		6,088,003	7,578,647	9,906,384	10,589,977	8,723,148	9,433,9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4,208	1,052,947	1,484,481	2,156,834	2,888,182	2,974,647
無形資產		35,360	38,295	46,550	43,740	112,677	59,440
其他資產		201,827	185,539	449,173	714,677	561,759	488,119
資產總額		7,329,398	8,855,428	11,886,588	13,505,228	12,285,766	12,956,16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580,675	3,378,859	3,983,909	5,697,717	3,248,081	3,759,948
	分配後	2,832,675	3,681,259	4,627,759	6,100,124	3,449,284	3,961,151
非流動負債		862,747	1,299,458	1,362,291	872,879	2,494,841	2,419,65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443,422	4,678,317	5,346,200	6,570,596	5,742,922	6,179,604
	分配後	3,695,422	4,980,717	5,990,050	6,973,003	5,944,125	6,380,80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872,908	4,162,010	6,520,817	6,912,597	6,516,434	6,750,975
股本		1,680,000	1,680,000	2,012,033	2,012,033	2,012,033	2,012,033
資本公積		916,905	916,905	1,827,423	1,827,423	1,827,293	1,827,29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58,193	1,799,751	2,940,505	3,207,877	2,938,555	3,055,110
	分配後	1,306,193	1,497,351	2,296,655	2,805,470	2,737,352	2,853,907
其他權益		(282,190)	(234,646)	(259,144)	(134,736)	(261,447)	(143,461)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13,068	15,101	19,571	22,035	26,410	25,58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885,976	4,177,111	6,540,388	6,934,632	6,542,844	6,776,560
	分配後	3,633,976	3,874,711	5,896,538	6,532,225	6,341,641	6,575,357

註：108~112 年度合併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第一季
營業收入	8,807,059	9,171,338	13,235,516	15,428,409	12,966,040	2,573,386
營業毛利	1,221,920	1,273,041	2,700,990	2,011,850	967,980	328,383
營業淨利	654,299	693,083	1,964,277	1,176,248	163,088	156,405
營業外收入及 支出	(65,824)	(102,484)	(171,631)	(53,291)	(49,111)	(2,537)
稅前淨利	588,475	590,599	1,792,646	1,122,957	113,977	153,86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67,504	494,824	1,447,912	914,430	136,282	117,15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467,504	494,824	1,447,912	914,430	136,282	117,150
本期其他綜合 損益	(135,614)	47,747	(24,786)	123,665	(128,270)	116,566
本期綜合損益 總額	331,890	542,571	1,423,126	1,038,095	8,012	233,71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66,098	493,558	1,443,154	911,223	135,170	116,555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406	1,266	4,758	3,207	1,112	595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331,026	541,102	1,418,656	1,035,631	8,459	234,541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864	1,469	4,470	2,464	(447)	(825)
每股盈餘(元)	2.77	2.94	8.00	4.53	0.67	0.58

註：108~112 年度合併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明忠、呂宜真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明忠、呂宜真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明忠、呂宜真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明忠、呂宜真	無保留意見
112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明忠、呂宜真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編製之財務報告資料

分析項目		年度(註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第一季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98	52.83	44.98	48.76	46.74	47.7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471.58	518.68	532.35	363.30	312.92	309.1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35.91	224.30	248.66	186.43	268.56	250.91
	速動比率		128.70	129.78	127.71	81.57	125.46	121.13
	利息保障倍數		5.97	6.91	13.70	7.89	1.57	4.4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13	4.84	5.52	5.77	5.31	4.59
	平均收現日數		71.15	75.41	66.12	63.25	68.8	79.54
	存貨週轉率(次)		2.73	2.77	2.76	2.62	2.34	1.9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9.95	23.39	26.76	23.88	24.01	23.35
	平均銷貨日數		133.91	131.76	132.24	139.31	156.22	189.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比率週轉率(次)		9.21	8.92	10.43	8.47	5.14	3.5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8	1.13	1.28	1.21	1.01	0.8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67	7.16	15.05	8.22	2.29	4.85
	權益報酬率(%)		12.06	12.29	27.02	13.57	2.01	7.0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比率(%)		35.03	35.15	89.10	55.81	5.66	30.59
	純益率(%)		5.38	5.40	10.94	5.93	1.05	4.55
	每股盈餘(元)		2.77	2.94	8.00	4.53	0.67	0.5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7.17	0.15	(3.29)	6.49	50.22	7.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0.72	41.52	10.53	20.98	35.76	31.22
	現金再投資比率(%)		5.78	(4.02)	(4.45)	(2.78)	10.97	2.4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97	1.96	1.42	1.80	6.76	2.46
	財務槓桿度		1.22	1.17	1.08	1.16	(4.62)	1.4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註1：108~112 年度合併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text{應收款項週轉率}$ 。
- (3) 存貨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平均存貨額}$ 。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 (7)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2) 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權益總額}$ 。
- (3)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銷貨淨額}$ 。
- (4) 每股盈餘 = $(\text{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非流動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
- (2) 財務槓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差異說明：

1. 流動比率增加：主係配合公司營運需求，調整借款流動性，以長期借款支援短期借款，使流動負債減少，致流動比率增加。
2. 速動比率增加：主係流動負債減少，致速動比率增加。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 112 年度國際及中國內需市場需求持續疲軟，拉貨動能尚未回溫，加上原材料成本波動劇烈，營業毛利下滑，使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大幅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減少。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係 112 年度國際及中國內需市場需求持續疲軟，拉貨動能尚未回溫，加上這兩年持續資本支出之投入，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
5. 資產報酬率減少：主係 112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致資產報酬率減少。
6. 權益報酬率減少：主係 112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致權益報酬率減少。
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減少：主係 112 年度稅前淨利減少，致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減少。
8. 純益率減少：主係 112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致純益率減少。
9. 每股盈餘減少：主係 112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致每股盈餘減少。
10.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度積極庫存去化，減少備貨支出，致 112 年度營業活動為大幅淨現金流入，加上流動負債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度起算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 111 年度起算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
12.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 112 年度營業活動為大幅淨現金流入所致。
13.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 112 年度營業利益減少，致營運槓桿度增加。
14. 財務槓桿度減少：主係 112 年度營業利益減少，致財務槓桿度減少。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其中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明忠會計師及呂宜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世坤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 89~163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開曼東明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開曼東明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開曼東明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開曼東明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開曼東明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

浙江東明之分公司收入真實性

開曼東明集團子公司浙江東明不鏽鋼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浙江東明），為集團主要營運主體，民國 112 年度浙江東明銷貨收入佔開曼東明集團銷貨收入約 76%，而其中分公司收入佔浙江東明整體營業收入約 51%，分公司營收占比大幅提升。故本會計師將浙江東明分公司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十二)。

針對上述符合條件之銷貨收入，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攸關之內部控制流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針對浙江東明銷售明細中抽取樣本，檢視其出貨表單及相關文件，並核至期後收款，以確認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開曼東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開曼東明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開曼東明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開曼東明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開曼東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開曼東明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開曼東明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 明 忠

謝 明 忠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28068 號

會計師 呂 宜 真

呂 宜 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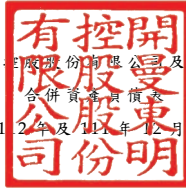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28 日

開曼東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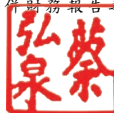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1,248,093	10	\$ 1,651,006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及二八)	-	-	242,440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九)	265,682	2	25,046	-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十、二一及二九)	316,413	3	293,437	2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十、二一及二九)	2,020,390	17	2,257,635	17
1200	其他應收款	46,697	-	45,00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三)	12,723	-	13,541	-
130X	存貨 (附註十一)	4,424,180	36	5,596,447	42
1429	其他預付款 (附註十六)	387,383	3	462,177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587	-	3,23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723,148</u>	<u>71</u>	<u>10,589,977</u>	<u>7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八及二八)	98,562	1	99,50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三)	52,118	-	43,11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四、二六及二九)	2,888,182	24	2,156,834	16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五)	150,439	1	160,168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112,677	1	43,74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74,337	1	38,091	-
1915	預付設備款 (附註十六及二六)	181,313	1	369,665	3
1920	存出保證金	2,570	-	2,47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20	-	1,65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562,618</u>	<u>29</u>	<u>2,915,251</u>	<u>22</u>
1XXX	資 產 總 計	\$ <u>12,285,766</u>	<u>100</u>	\$ <u>13,505,22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二六)	\$ 2,013,714	16	\$ 3,537,589	2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七及二八)	7	-	428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二一)	86,650	1	130,830	1
2150	應付票據	7,984	-	1,067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八及二九)	378,685	3	611,764	5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九、二六及二九)	424,730	4	378,206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三)	4,103	-	11,94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五、二六及二九)	6,658	-	9,571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二六)	324,612	3	1,016,044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38	-	27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248,081</u>	<u>27</u>	<u>5,697,717</u>	<u>4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二六)	2,064,782	17	443,274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三)	373,429	3	401,180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五、二六及二九)	2,784	-	3,636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53,846	-	24,78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494,841</u>	<u>20</u>	<u>872,879</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5,742,922</u>	<u>47</u>	<u>6,570,596</u>	<u>49</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十)				
3110	股本	2,012,033	16	2,012,033	15
3210	資本公積	1,827,293	15	1,827,423	13
	保留盈餘				
3310	盈餘公積金	669,572	6	578,45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4,735	1	259,14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134,248	17	2,370,284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938,555	24	3,207,877	24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1,447)	(2)	(134,736)	(1)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6,516,434	53	6,912,597	51
36XX	非控制權益	26,410	-	22,035	-
3XXX	權益總計	<u>6,542,844</u>	<u>53</u>	<u>6,934,632</u>	<u>5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 <u>12,285,766</u>	<u>100</u>	\$ <u>13,505,22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清東



經理人：蔡弘泉



會計主管：顏顯盈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附註二一、 二九及三五）	\$ 12,966,040	100	\$ 15,428,409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一、 二二及二九）	(11,998,060)	(93)	(13,416,559)	(87)
5900	營業毛利	<u>967,980</u>	<u>7</u>	<u>2,011,850</u>	<u>13</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492,704)	(4)	(539,688)	(4)
6200	管理費用	(279,824)	(2)	(270,082)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518)	-	(22,461)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846)	-	(3,37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04,892)	(6)	(835,602)	(6)
6900	營業淨利	<u>163,088</u>	<u>1</u>	<u>1,176,248</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二及二九）				
7100	利息收入	28,572	-	12,160	-
7010	其他收入	78,398	1	36,09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2,351	-	52,260	1
7050	財務成本	(198,381)	(1)	(162,923)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 額（附註十三）	<u>9,949</u>	<u>-</u>	<u>9,119</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49,111)	-	(53,291)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13,977	1	\$ 1,122,957	7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22,305	-	(208,527)	(1)
8200	本期淨利	136,282	1	914,430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差額	(133,023)	(1)	156,608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753	-	(32,94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合計	(128,270)	(1)	123,66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012	-	\$ 1,038,095	7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35,170	1	\$ 911,223	6
8620	非控制權益	1,112	-	3,207	-
8600		\$ 136,282	1	\$ 914,430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8,459	-	\$ 1,035,631	7
8720	非控制權益	(447)	-	2,464	-
8700		\$ 8,012	-	\$ 1,038,095	7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0.67		\$ 4.53	
9810	稀 釋	\$ 0.67		\$ 4.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清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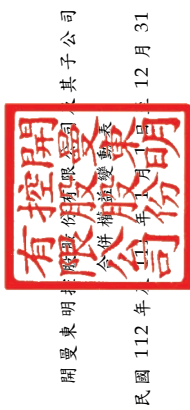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弘泉



會計主管：顏顯盈





開東明打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合併權益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	於	本公司				業主		權益	
			本額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非控制權益
A1	201,203	\$ 2,012,033	\$ 1,827,423	\$ 434,135	\$ 234,646	\$ 2,271,724	(\$ 259,144)	\$ 6,520,817	\$ 19,571	\$ 6,540,388
B1	-	-	-	144,315	-	(144,315)	-	-	-	-
B3	-	-	-	-	24,497	(24,497)	-	-	-	-
B5	-	-	-	-	-	(643,851)	-	(643,851)	-	(643,851)
D1	-	-	-	-	-	911,223	-	911,223	3,207	914,430
D3	-	-	-	-	-	-	124,408	124,408	(743)	123,665
D5	-	-	-	-	-	911,223	124,408	1,035,631	2,464	1,038,095
Z1	201,203	2,012,033	1,827,423	578,450	259,143	2,370,284	(134,736)	6,912,597	22,035	6,934,632
B1	-	-	-	91,122	-	(91,122)	-	-	-	-
B3	-	-	-	-	(124,408)	124,408	-	-	-	-
B5	-	-	-	-	-	(402,407)	-	(402,407)	-	(402,407)
D1	-	-	-	-	-	135,170	-	135,170	1,112	136,282
D3	-	-	-	-	-	-	(126,711)	(126,711)	(1,559)	(128,270)
D5	-	-	-	-	-	135,170	(126,711)	8,459	(447)	8,012
M7	-	-	(130)	-	-	(2,085)	-	(2,215)	4,822	2,607
Z1	201,203	\$ 2,012,033	\$ 1,827,293	\$ 669,572	\$ 134,735	\$ 2,134,248	(\$ 261,447)	\$ 6,516,434	\$ 26,410	\$ 6,542,844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盈餘公積金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111 年度淨利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盈餘公積金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112 年度淨利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二五)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清東



經理人：蔡弘泉



會計主管：顏顯盈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13,977	\$ 1,122,95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6,985	187,645
A20200	攤銷費用	8,813	6,75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846	3,37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之淨（利益）損失	(8,163)	11,780
A20900	利息費用	198,381	162,923
A21200	利息收入	(28,572)	(12,16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9,949)	(9,11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1,971	321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517)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8,584	12,62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2,970)	265,091
A31150	應收帳款	234,616	(25,39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487	37,091
A31200	存 貨	967,372	(980,508)
A31230	預付款項	74,794	(237,53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52	(3,046)
A32125	合約負債	(44,180)	(32,898)
A32130	應付票據	6,917	(10,010)
A32150	應付帳款	(233,079)	112,01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6,651)	26,424
A32210	遞延收入	29,057	24,78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66	(44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74,037	662,67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2,766)	(293,05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31,271</u>	<u>369,62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57,502)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0,636)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7,137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6,415)	(1,058,545)
B00200	出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16,007	1,119,25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5,608)	(704,85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098	1,12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6)	(12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9,665)	(3,26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61)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71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4,618)	(313,89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25,397</u>	<u>11,654</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43,297)</u>	<u>(858,30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773,059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523,875)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369,856	397,17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439,780)	-
C02300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69)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7,058)	(18,40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02,407)	(643,851)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01,442)	(164,702)
C09900	子公司現金增資	<u>2,607</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212,168)</u>	<u>343,28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8,719)</u>	<u>100,594</u>
EEEE	本年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402,913)	(44,81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51,006</u>	<u>1,695,81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48,093</u>	<u>\$ 1,651,00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清東



經理人：蔡弘泉



會計主管：顏顯盈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公司)於 98 年 11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所有合併個體之控股公司，所營事業主要為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102 年 12 月 16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市，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適用該修正時，合併公司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此外：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相關會計政策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四。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合併公司自 112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其明訂會計估計值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採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發展會計估計值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數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適用本項修正，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

發生者推延適用本項修正。適用 IAS 12 之修正時，合併公司追溯重編比較期間資訊，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11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若依修正前之 IAS 12 處理，合併公司於 112 年修正後之 IAS 12 下應有之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改按修正前之 IAS 12 處理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12 年影響

	<u>112年12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 3,651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 3,651

首次適用 IAS 12 之修正時，對 111 年之影響彙總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11 年影響

	<u>重編前金額</u>	<u>首次適用 之調整</u>	<u>重編後金額</u>
<u>111年12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4,372	\$ 3,719	\$ 38,091
資產影響	<u>\$ 13,533,591</u>	<u>\$ 3,719</u>	<u>\$ 13,537,31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29,543	\$ 3,719	\$ 433,262
負債影響	<u>\$ 6,598,959</u>	<u>\$ 3,719</u>	<u>\$ 6,602,678</u>
<u>111年1月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6,474	\$ 3,665	\$ 30,139
資產影響	<u>\$ 11,886,588</u>	<u>\$ 3,665</u>	<u>\$ 11,890,25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43,589	\$ 3,665	\$ 347,254
負債影響	<u>\$ 5,346,200</u>	<u>\$ 3,665</u>	<u>\$ 5,349,865</u>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八、九。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其中屬於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

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等產品之銷售。由於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等產品起運或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三)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及原始直接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

無此情事。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71	\$ 59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170,487	1,381,01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77,135	269,403
	<u>\$ 1,248,093</u>	<u>\$ 1,651,006</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三)	\$ -	\$ -
混合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一)~(二)	-	242,440
	<u>\$ -</u>	<u>\$ 242,440</u>
<u>金融負債－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三)	\$ 7	\$ 428

(一) 合併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陸家嘴國際信託公司發行之理財產品合約，合約金額為人民幣 35,000 仟元。

(二) 11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與中信銀行簽立開放式非保本浮動收益商品合約，合約金額為人民幣 20,000 仟元。

(三)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u>112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金	113.02.26~ 113.02.27	NTD	7,607 / USD	250
<u>111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金	112.01.18~ 112.08.28	NTD	3,440 / USD	115
賣出遠期外匯	日幣兌美金	112.01.16~ 112.01.31	JPY	44,322 / USD	32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金	112.01.19	NTD	1,413 / USD	44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u>98,562</u>	\$ <u>99,502</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東盟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埃林哲軟件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u>265,682</u>	\$ <u>25,046</u>

- (一) 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年率分別為1.7%~5.67%及2.03%~5.25%。
- (二) 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上述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無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一) 應收票據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因營業而發生		
總帳面金額	\$ 316,716	\$ 293,746
減：備抵損失	(<u>303</u>)	(<u>309</u>)
	\$ <u>316,413</u>	\$ <u>293,437</u>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316,413	\$ 293,437
逾期超過180天	303	309
備抵損失	(303)	(309)
	<u>\$ 316,413</u>	<u>\$ 293,437</u>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309	\$ 1,173
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886)
外幣換算差額	(6)	22
年底餘額	<u>\$ 303</u>	<u>\$ 309</u>

(二) 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026,120	\$ 2,263,145
減：備抵損失	(12,318)	(9,739)
	2,013,802	2,253,4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6,588	4,229
	<u>\$ 2,020,390</u>	<u>\$ 2,257,635</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180 天，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逾 期					合 計
	未 逾 期	1 ~ 6 0 天	6 1 ~ 1 2 0 天	1 2 1 ~ 1 8 0 天	逾 過 1 8 1 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4%	0%~3.12%	0.02%~11.32%	0.47%~33%	100%	
總帳面金額	\$ 1,883,585	\$ 106,449	\$ 23,661	\$ 5,745	\$ 6,680	\$ 2,026,120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763)	(2,496)	(1,005)	(1,374)	(6,680)	(12,318)
攤銷後成本	<u>\$ 1,882,822</u>	<u>\$ 103,953</u>	<u>\$ 22,656</u>	<u>\$ 4,371</u>	<u>\$ -</u>	<u>\$ 2,013,802</u>

111 年 12 月 31 日

	逾 期					合 計
	未 逾 期	1 ~ 6 0 天	6 1 ~ 1 2 0 天	1 2 1 ~ 1 8 0 天	逾 過 1 8 1 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0%~5.97%	0%~6.07%	0%~7.88%	0.59%~33.5%	100%	
總帳面金額	\$ 2,065,711	\$ 165,260	\$ 21,862	\$ 2,546	\$ 7,766	\$ 2,263,145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5,550)	(246)	(881)	(51)	(3,011)	(9,739)
攤銷後成本	<u>\$ 2,060,161</u>	<u>\$ 165,014</u>	<u>\$ 20,981</u>	<u>\$ 2,495</u>	<u>\$ 4,755</u>	<u>\$ 2,253,40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9,739	\$ 5,449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846	4,257
本年度實際沖銷	(50)	(5)
外幣換算差額	(217)	38
年底餘額	<u>\$ 12,318</u>	<u>\$ 9,739</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讓售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合併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7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180 天，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超過 18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0%	
總帳面金額	\$ 6,588	\$ -	\$ -	\$ -	\$ -	\$ 6,588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6,588</u>	<u>\$ -</u>	<u>\$ -</u>	<u>\$ -</u>	<u>\$ -</u>	<u>\$ 6,588</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超過 18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4,229	\$ -	\$ -	\$ -	\$ -	\$ 4,229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4,229</u>	<u>\$ -</u>	<u>\$ -</u>	<u>\$ -</u>	<u>\$ -</u>	<u>\$ 4,229</u>

十一、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2,608,802	\$ 3,417,912
原物料	<u>1,815,378</u>	<u>2,178,535</u>
	<u>\$ 4,424,180</u>	<u>\$ 5,596,447</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1,789,476	\$ 13,403,939
存貨跌價損失損失	<u>208,584</u>	<u>12,620</u>
	<u>\$ 11,998,060</u>	<u>\$ 13,416,559</u>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Tong Group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China Rich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岡山東穎公司	螺絲、機械零件等之內外銷買賣業務	100%	100%	
	Tong Win 公司	標準緊固件之進出口	100%	100%	
	Fast Link 株式會社	標準緊固件之進出口	59.52%	83.33%	1、2
	Meta 公司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1
Tong Group	東勤股份有限公司	螺絲等之買賣業務及電腦程式設計	100%	100%	1
	浙江東明公司	不銹鋼緊固件製造及銷售，包含螺絲、螺帽、牙條、線材等五金業務	90.2%	90.2%	
China Rich	浙江東明公司	不銹鋼緊固件製造及銷售，包含螺絲、螺帽、牙條、線材等五金業務	9.5%	9.5%	
浙江東明公司	香港東明貿易公司	不銹鋼盤元之買賣及銷售	100%	100%	1
	Tong Ming 公司	專業投資業務	100%	100%	1
	深圳易勤公司	緊固件及五金金屬制品之研發及銷售	100%	100%	1
	東穎貿易（嘉興）公司	緊固件及五金金屬制品之銷售及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
	浙江東昇公司	電子商務平台	100%	100%	1
Meta 公司	浙江東和公司	不銹鋼線材製造等五金業務	100%	100%	

1. 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差異。
2. Fast Link 株式會社於 112 年第四季現金增資，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增資，致使對該公司持股百分比產生異動。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52,118</u>	<u>\$ 43,118</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u>\$ 9,949</u>	<u>\$ 9,119</u>
綜合損益總額	<u>\$ 9,949</u>	<u>\$ 9,119</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1,745	\$ 749,360	\$ 2,158,068	\$ 52,997	\$ 321,486	\$ 885,215	\$ 4,168,871
增 添	-	355,805	189,109	6,890	25,957	114,477	692,238
處 分	-	-	(12,184)	(6,423)	(2,934)	-	(21,541)
本期重分類	-	979,186	207,816	-	1,504	(885,536)	302,970
淨兌換差額	-	(34,532)	(45,694)	(732)	(6,197)	(4,165)	(91,32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745</u>	<u>\$ 2,049,819</u>	<u>\$ 2,497,115</u>	<u>\$ 52,732</u>	<u>\$ 339,816</u>	<u>\$ 109,991</u>	<u>\$ 5,051,21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428,739	\$ 1,364,113	\$ 37,167	\$ 182,018	\$ -	\$ 2,012,037
折舊費用	-	40,572	112,091	5,024	49,318	-	207,005
處 分	-	-	(9,963)	(4,003)	(2,506)	-	(16,472)
淨兌換差額	-	(8,389)	(26,669)	(477)	(3,999)	-	(39,53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60,922</u>	<u>\$ 1,439,572</u>	<u>\$ 37,711</u>	<u>\$ 224,831</u>	<u>\$ -</u>	<u>\$ 2,163,036</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1,745</u>	<u>\$ 1,588,897</u>	<u>\$ 1,057,543</u>	<u>\$ 15,021</u>	<u>\$ 114,985</u>	<u>\$ 109,991</u>	<u>\$ 2,888,182</u>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745	\$ 689,796	\$ 1,893,628	\$ 51,923	\$ 265,186	\$ 414,845	\$ 3,317,123
增 添	-	49,672	131,145	5,820	55,169	466,908	708,714
處 分	-	-	(5,572)	(5,285)	(2,738)	-	(13,595)
本期重分類	-	-	111,280	-	57	-	111,337
淨兌換差額	-	9,892	27,587	539	3,812	3,462	45,29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745</u>	<u>\$ 749,360</u>	<u>\$ 2,158,068</u>	<u>\$ 52,997</u>	<u>\$ 321,486</u>	<u>\$ 885,215</u>	<u>\$ 4,168,87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399,989	\$ 1,253,112	\$ 36,386	\$ 143,155	\$ -	\$ 1,832,642
折舊費用	-	23,016	97,762	5,266	39,304	-	165,348
處 分	-	-	(4,923)	(4,858)	(2,369)	-	(12,150)
淨兌換差額	-	5,734	18,162	373	1,928	-	26,19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28,739</u>	<u>\$ 1,364,113</u>	<u>\$ 37,167</u>	<u>\$ 182,018</u>	<u>\$ -</u>	<u>\$ 2,012,037</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745</u>	<u>\$ 320,621</u>	<u>\$ 793,955</u>	<u>\$ 15,830</u>	<u>\$ 139,468</u>	<u>\$ 885,215</u>	<u>\$ 2,156,834</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35年
裝修工程	5至20年
機器設備	10年
運輸設備	5至10年
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5至10年

112年及111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38,655	\$ 144,869
建築物	<u>11,784</u>	<u>15,299</u>
	<u>\$ 150,439</u>	<u>\$ 160,168</u>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3,074</u>	<u>\$ 4,64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3,609	\$ 5,416
建築物	<u>16,371</u>	<u>16,881</u>
	<u>\$ 19,980</u>	<u>\$ 22,297</u>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6,658</u>	<u>\$ 9,571</u>
非流動	<u>\$ 2,784</u>	<u>\$ 3,63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地	-	-
建築物	1.945%~4.03%	1.945%~4.0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1~44年。位於中國之土地租賃為預付50年土地使用權。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9,212	\$ 9,313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6,664</u>)	(<u>\$ 28,491</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所有承租承諾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承租承諾	<u>\$ 1,984</u>	<u>\$ 2,434</u>

十六、其他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 223,866	\$ 377,965
預付費用	66,399	14,934
其他預付款	28,081	26,016
留抵稅額	<u>69,037</u>	<u>43,262</u>
	<u>\$ 387,383</u>	<u>\$ 462,177</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u>\$ 181,313</u>	<u>\$ 369,665</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 2,013,714</u>	<u>\$ 3,537,589</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8%~3.85% 及 3.15%~4.10%。

(二) 長期借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2,389,394	\$ 1,459,318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長期借款	(<u>324,612</u>)	(<u>1,016,044</u>)
	<u>\$ 2,064,782</u>	<u>\$ 443,274</u>

合併公司借款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3.3%~3.75% 及 3.75%~4.65%，以 12 個月為一期調整。依借款合同規定，合併公司之大陸子公司於 110 年 12 月取得借款額度為人民幣 200,000 仟元，動撥用途僅購買廠房及設備。

十八、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購買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多為月結，次月 25 日付款。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流動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1,660	\$ 98,284
應付五險一金	181,301	160,269
應付增值稅	-	1,356
應付董事酬勞	840	840
應付利息	6,335	9,789
應付設備款	115,395	8,765
其 他	<u>39,199</u>	<u>98,903</u>
	<u>\$ 424,730</u>	<u>\$ 378,206</u>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01,203</u>	<u>201,203</u>
已發行股本	<u>\$ 2,012,033</u>	<u>\$ 2,012,03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993,530	\$ 993,530
公司債轉換溢價	129,903	129,903
組織架構重組	703,860	703,860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2)	<u>-</u>	<u>130</u>
	<u>\$ 1,827,293</u>	<u>\$ 1,827,423</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後，次提盈餘公積金（如應）及特別盈餘公積（如有），剩餘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提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以不低於該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息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之總額，不得低於該次派付股息總額之百分之十。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7 日及 111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111年度	110年度
盈餘公積金	<u>\$ 91,122</u>	<u>\$ 144,315</u>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提列	<u>(\$ 124,408)</u>	<u>\$ 24,497</u>
現金股利	<u>\$ 402,407</u>	<u>\$ 643,851</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0	\$ 3.2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盈餘公積金	<u>\$ 13,309</u>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u>\$ 126,711</u>
現金股利	<u>\$ 201,203</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3 年 6 月 1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一、收 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12,966,040</u>	<u>\$ 15,428,409</u>	
<u>合約餘額</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應收款項（附註十）	<u>\$ 2,336,803</u>	<u>\$ 2,551,072</u>	<u>\$ 2,794,075</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86,650</u>	<u>\$ 130,830</u>	<u>\$ 163,728</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	<u>\$ 130,830</u>	<u>\$ 163,728</u>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請詳參閱附註三五。

二二、本年度淨利

(一) 利息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存款	\$ 21,101	\$ 6,016
按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31	1,193
其 他	<u>2,640</u>	<u>4,951</u>
	<u>\$ 28,572</u>	<u>\$ 12,160</u>

(二) 其他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	\$ 17,214	\$ 30,650
進項稅額加計抵減	52,324	-
其 他	<u>8,860</u>	<u>5,443</u>
	<u>\$ 78,398</u>	<u>\$ 36,093</u>

浙江東明公司依據大陸財政部稅務總局頒布《關於先進製造業企業增值加計抵減政策公告》，於 112 年度享有加計 5% 抵減應納增值稅稅額優惠人民幣 11,903 仟元。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	\$ 31,022	\$ 70,5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71)	(3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8,163	(11,780)
處分投資利益	517	-
其他	(5,380)	(6,157)
	<u>\$ 32,351</u>	<u>\$ 52,260</u>

(四) 財務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197,987)	(\$ 162,146)
租賃負債之利息	(394)	(777)
	<u>(\$ 198,381)</u>	<u>(\$ 162,923)</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940	\$ 16,861
利息資本化利率	4.6%~4.65%	4.15%

(五) 折舊及攤銷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4,609	\$ 101,816
營業費用	<u>92,376</u>	<u>85,829</u>
	<u>\$ 226,985</u>	<u>\$ 187,64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813</u>	<u>\$ 6,755</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050	\$ 770
其他員工福利	<u>629,692</u>	<u>706,67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630,742</u>	<u>\$ 707,44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04,261	\$ 449,783
營業費用	<u>226,481</u>	<u>257,666</u>
	<u>\$ 630,742</u>	<u>\$ 707,449</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 且不高於 0.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經核算金額微小，不擬估列入帳。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4 日及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員工酬勞	-	-
董事酬勞	0.07%	0.07%

金 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現</u>	<u>金</u>	<u>現</u>	<u>金</u>
員工酬勞	\$	-	\$	-
董事酬勞		840		840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9,302	\$ 97,25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8,280</u>)	(<u>26,737</u>)
淨利益 (損失)	<u>\$ 31,022</u>	<u>\$ 70,518</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9,743	\$ 156,4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2,423	868
以前年度之調整	(16,261)	9,700
	<u>35,905</u>	<u>167,052</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8,210)	41,47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u>\$ 22,305</u>)	<u>\$ 208,527</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	<u>\$ 113,977</u>	<u>\$ 1,122,95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15%)	\$ 17,097	\$ 168,443
稅上可減除之利益	(37,501)	(46,638)
未分配盈餘加徵	2,423	868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		
影響數	(25,567)	79,28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5,060	842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		
影響數	2,444	(3,97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16,261)	9,70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u>\$ 22,305</u>)	<u>\$ 208,527</u>

1. 浙江東明公司於 112 年度經稅務主管機關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以稅率 15% 估列所得稅，有效期間為 3 年(112 年~114 年)。
2. 浙江東和公司及深圳易勤公司係以稅率 25% 估計所得稅。
3. 岡山東穎公司係以稅率 20% 估計所得稅。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2,723</u>	<u>\$ 13,541</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103</u>	<u>\$ 11,946</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兌 換 差 額</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五險一金	\$ 23,898	\$ 2,404	(\$ 476)	\$ 25,826
存貨跌價	3,380	31,287	(552)	34,115
備抵信用減損損失	973	-	(18)	955
銷貨暫時性差異	1,252	(226)	-	1,026
其 他	<u>8,588</u>	<u>4,040</u>	<u>(213)</u>	<u>12,415</u>
	<u>\$ 38,091</u>	<u>\$ 37,505</u>	<u>(\$ 1,259)</u>	<u>\$ 74,33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盈餘匯出稅	(\$ 376,988)	\$ 25,567	\$ 6,526	(\$ 344,895)
權 益 法	(17,375)	(5,013)	398	(21,990)
利息資本化	(2,408)	261	40	(2,107)
預提費用	(583)	(170)	13	(740)
其 他	<u>(3,826)</u>	<u>60</u>	<u>69</u>	<u>(3,697)</u>
	<u>(\$ 401,180)</u>	<u>\$ 20,705</u>	<u>\$ 7,046</u>	<u>(\$ 373,429)</u>

111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兌 換 差 額</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五險一金	\$ 19,472	\$ 4,217	\$ 209	\$ 23,898
存貨跌價	1,548	1,843	(11)	3,380
備抵信用減損損失	471	504	(2)	973
銷貨暫時性差異	1,144	110	(2)	1,252
其 他	<u>3,839</u>	<u>4,711</u>	<u>38</u>	<u>8,588</u>
	<u>\$ 26,474</u>	<u>\$ 11,385</u>	<u>\$ 232</u>	<u>\$ 38,091</u>

(接 次 頁)

(承前頁)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兌 換 差 額</u>	<u>年 底 餘 額</u>
暫時性差異				
盈餘匯出稅	(\$ 325,290)	(\$ 47,202)	(\$ 4,496)	(\$ 376,988)
權 益 法	(13,854)	(3,379)	(142)	(17,375)
利息資本化	(2,606)	241	(43)	(2,408)
預提費用	(1,002)	442	(23)	(583)
其 他	(<u>837</u>)	(<u>2,962</u>)	(<u>27</u>)	(<u>3,826</u>)
	(<u>\$ 343,589</u>)	(<u>\$ 52,860</u>)	(<u>\$ 4,731</u>)	(<u>\$ 401,180</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岡山東穎公司業經中華民國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1 年度，其餘各公司業已依各國當地政府規定期限，完成所得稅申報。
2. Tong Group 及 China Rich 業已按大陸盈餘匯出之法定稅率 10% 估列大陸子公司之盈餘匯出稅。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67</u>	<u>\$ 4.53</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67</u>	<u>\$ 4.5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35,170</u>	<u>\$ 911,22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35,170</u>	<u>\$ 911,22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01,203</u>	<u>201,20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01,203</u>	<u>201,20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112年12月19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Fast Link株式會社子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83.33%下降至59.52%。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F a s t L i n k 株 式 會 社
收取（給付）之對價	\$ 2,607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轉出 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4,822)
權益交易差額	(\$ 2,215)
F a s t L i n k 株 式 會 社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 權權益變動數	(\$ 130)
未分配盈餘	(2,085)
	(\$ 2,215)

二六、現金流量活動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一) 非現金交易

1. 合併公司於 112 年度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共計 302,970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2. 合併公司於 111 年度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共計 111,337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3. 合併公司於 112 年度取得合計 692,238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共計增加 106,630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數共計 585,608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4. 合併公司於 111 年度取得合計 708,714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共計增加 3,856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數共計 704,858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2 年度

	112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2年12月31日
			新增租賃	其他	
短期借款	\$ 3,537,589	(\$ 1,523,875)	\$ -	\$ -	\$ 2,013,714
長期借款	1,459,318	930,076	-	-	2,389,394
租賃負債	13,207	(17,058)	13,074	219	9,442
	<u>\$ 5,010,114</u>	<u>(\$ 610,857)</u>	<u>\$ 13,074</u>	<u>\$ 219</u>	<u>\$ 4,412,550</u>

111 年度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年12月31日
			新增租賃	其他	
短期借款	\$ 2,764,530	\$ 773,059	\$ -	\$ -	\$ 3,537,589
長期借款	1,062,143	397,175	-	-	1,459,318
租賃負債	25,789	(18,401)	4,643	1,176	13,207
	<u>\$ 3,852,462</u>	<u>\$ 1,151,833</u>	<u>\$ 4,643</u>	<u>\$ 1,176</u>	<u>\$ 5,010,114</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 -</u>	<u>\$ -</u>	<u>\$ 98,562</u>	<u>\$ 98,562</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7</u>	<u>\$ -</u>	<u>\$ 7</u>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99,502	\$ 99,502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理財產品	\$ -	\$ -	\$ 242,440	\$ 242,44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428	\$ -	\$ 428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工 具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 益 工 具	理 財 產 品
年初餘額	\$ 99,502	\$ 242,440
購 買	-	366,415
處分/結清	-	(616,007)
認列於損益	-	7,812
匯率影響數	(940)	(660)
年底餘額	\$ 98,562	\$ -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工 具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 益 工 具	理 財 產 品
年初餘額	\$ 42,000	\$ 304,080
購 買	57,502	1,038,868
處分/結清	-	(1,119,071)
認列於損益	-	14,303
匯率影響數	-	4,260
年底餘額	\$ 99,502	\$ 242,440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理財產品係採用淨資產價值法評估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 -	\$ 242,4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3,890,687	4,267,9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6,588	4,229
權益工具投資	98,562	99,502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7	42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5,132,007	5,888,82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借款、租賃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從事各式衍生性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包括：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出口商品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18%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 13%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

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借款及合併公司內部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放款。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美 金	\$ 3,627	\$ 5,917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 9,442	\$ 13,20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513,304	1,675,462
— 金融負債	4,403,108	4,996,90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個百分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 個百分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28,898 仟元及 33,214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依照歷史經驗調整授信政策，並於必要情形下減少與信用不佳之客戶交易，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零散客戶。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112 及 111 年度任何時間對其他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 5%。

合併公司地理區域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中國大陸，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約皆佔總應收帳款之 97%。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平均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11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240	\$ 543,358	\$ 181,301	\$ -	\$ -
租賃負債	1.945%~4.03%	839	1,677	6,067	3,168	-
浮動利率工具	2.80%~3.85%	-	929,234	1,570,301	2,121,988	-
		<u>\$ 5,079</u>	<u>\$ 1,474,269</u>	<u>\$ 1,757,669</u>	<u>\$ 2,125,156</u>	<u>\$ -</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15 年	15~20 年	20 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8,583</u>	<u>\$ 3,168</u>	<u>\$ -</u>	<u>\$ -</u>	<u>\$ -</u>	<u>\$ -</u>

111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067	\$ 730,594	\$ 160,252	\$ -	\$ -
租賃負債	1.945%~4.03%	1,478	2,955	6,924	4,326	-
浮動利率工具	3.95%~4.65%	-	797,609	4,243,917	482,878	-
		<u>\$ 2,545</u>	<u>\$ 1,531,158</u>	<u>\$ 4,411,093</u>	<u>\$ 487,204</u>	<u>\$ -</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15 年	15~20 年	20 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11,357</u>	<u>\$ 4,326</u>	<u>\$ -</u>	<u>\$ -</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4,403,108	\$ 4,996,907
— 未動用金額	<u>3,954,702</u>	<u>4,717,881</u>
	<u>\$ 8,357,810</u>	<u>\$ 9,714,788</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671,584</u>	<u>906,619</u>
	<u>\$ 671,584</u>	<u>\$ 906,919</u>

(3)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易對象	本年度讓售金額	本年度已收現金額	截至年底 尚未收現金額	截至年底 已預支金額	預支金額 年利率 (%)	循環額度
112年度						
中國信託商業 銀行	\$ 29,250 (USD 952,600 元)	\$ 22,662 (USD 738,061 元)	\$ 6,588 (USD 214,539 元)	\$	-	USD 1,000,000 元
111年度						
中國信託商業 銀行	\$ 33,996 (USD 1,106,989 元)	\$ 29,767 (USD 969,286 元)	\$ 4,229 (USD 137,703 元)	\$	-	USD 1,000,000 元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 6,588 仟元及 4,229 仟元。

於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將部分大陸地區之應收商業承兌匯票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以支付貨款，金額分別為 151,119 仟元及 99,426 仟元。合約約定，若應收商業承兌匯票到期時無法收回，受讓人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支付未結清餘額。是以，合併公司並未移轉該應收商業承兌匯票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合併公司持續認列所有應收商業承兌匯票。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除列之已移轉
 應收商業承兌匯票之帳面金額為 151,119 仟元及 99,426 仟
 元。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
 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
 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東和馬來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 董事長為二等親以內之親屬
東和泰國公司	〃
上海東易勤公司	關聯企業
嘉興東佑公司	關聯企業
嘉興春祐公司	關聯企業
嘉興富名酒店管理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 總經理
嘉興富地置業有限公司	〃
蔡清東	主要管理階層
蔡弘泉	主要管理階層
天一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該基金會法人代表為本 公司董事長
大成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 85,205	\$ 108,007
	其他關係人	40,305	90,730
	實質關係人		
	大成國際	<u>1,303,954</u>	<u>2,091,800</u>
	鋼鐵股份 有限公司		
		<u>\$ 1,429,464</u>	<u>\$ 2,290,537</u>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異常。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 18,513	\$ 20,214
其他關係人		
東和泰國	804,176	1,202,720
東和馬來	101,330	243,403
	<u>\$ 924,019</u>	<u>\$ 1,466,337</u>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異常。

(四) 製造費用－物料消耗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製造費用－物料消耗	關聯企業		
	其 他	<u>\$ 25,355</u>	<u>\$ 40,843</u>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u>\$ -</u>	<u>\$ 4,155</u>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26,328	\$ 25,387
	其他關係人	5,543	6,936
	實質關係人	<u>28,900</u>	<u>27,239</u>
		<u>\$ 60,771</u>	<u>\$ 59,562</u>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其他關係人	<u>\$ 82,871</u>	<u>\$ -</u>

112年9月6日，浙江東明公司向其他關係人嘉興富地置業有限公司購置不動產，該案業經112年9月6日董事會通過。

(七)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4,327	\$ 4,788
	其他關係人	<u>14,643</u>	<u>4,989</u>
		<u>\$ 18,970</u>	<u>\$ 9,777</u>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 -	\$ 387
	其他關係人	-	5
	主要管理階層	-	2
		<u>\$ -</u>	<u>\$ 394</u>

(八)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u>\$ 418</u>	<u>\$ 409</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	主要管理階層		
	其他	<u>\$ 13</u>	<u>\$ 21</u>

本公司部分營業處所係向關係人承租，其租金依雙方議定價格每年支付，其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異常。

(九) 其他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收入	其他關係人	\$ 1,332	\$ 142
	關聯企業	<u>148</u>	<u>-</u>
		<u>\$ 1,480</u>	<u>\$ 142</u>
其他費用	其他關係人	\$ 577	\$ 5,856
	主要管理階層	<u>24</u>	<u>-</u>
		<u>\$ 601</u>	<u>\$ 5,856</u>

本公司提供設備及部分營業處所出租予關聯企業，其租金依雙方議定價格每月及每年支付，其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異常。

(十) 背書保證

取得背書保證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主要管理階層		
被保證金額	<u>\$ 671,584</u>	<u>\$ 906,619</u>

(十一)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2 及 111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24,992</u>	<u>\$ 23,92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無。

三一、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22,605</u>	<u>\$ 273,524</u>

三二、重大期後事項

合併公司為充實子公司浙江東和公司之營運資金，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浙江東和之增資案，預計增資 3,000 仟美元，折合人民幣 21,600 仟元，該增資案尚於經濟部投資審議司審查中。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仟 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721	7.0827 (美金：人民幣)	\$ 205,990
美 金	5,153	30.705 (美金：新台幣)	158,208
美 金	15	141.3674 (美金：日幣)	470
歐 元	519	7.853 (歐元：人民幣)	17,624
日 幣	140,303	0.0071 (日幣：美元)	30,474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3	30.705 (美金：新台幣)	1,929
新 台 幣	3,962	0.2311 (新台幣：人民幣)	3,962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仟 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8,079	6.9646 (美金：人民幣)	\$ 555,013
美 金	1,231	30.710 (美金：新台幣)	37,817
美 金	20	132.143 (美金：日幣)	611
歐 元	717	7.4229 (歐元：人民幣)	23,464
日 幣	102,386	0.0076 (日幣：美元)	23,794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8	30.710 (美金：新台幣)	1,778
-----	----	-----------------	-------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兌換利益 31,022 仟元及 70,518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十)

三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合併公司主要於中國大陸營運。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緊 固 件	\$ 10,746,741	\$ 12,706,607
線 材	2,179,403	2,650,662
其 他	39,896	71,140
	<u>\$ 12,966,040</u>	<u>\$ 15,428,409</u>

(二) 地區別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中 國	\$ 9,224,269	\$ 9,773,196
美 洲	1,587,446	2,568,240
亞 洲	1,486,226	1,974,369
其 他	668,099	1,112,604
	<u>\$ 12,966,040</u>	<u>\$ 15,428,409</u>

(三) 重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大成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u>\$ 1,303,954</u>	<u>\$ 2,091,800</u>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 公司	貸 金	貸 與 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 為 關 係 人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2)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呆 帳	抵 備 金	擔 保 名 稱	品		對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對 象 與 限 額	註
																保 稱	值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廣東凡易緊固件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2,596	\$ 2,596	\$ 2,164	4.35	1	\$ 26,656	-	-	-	-	\$ -	-	\$ 26,656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惠州市和旭五金 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2,164	2,164	1,249	4.35	1	21,396	-	-	-	-	-	-	21,396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深圳市建專工業 緊固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4,327	4,327	-	4.35	1	33,544	-	-	-	-	-	-	33,544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深圳凡易五金緊 固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2,423	2,293	-	4.35	1	24,133	-	-	-	-	-	-	24,133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深圳市東鑫工業 緊固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4,327	4,327	-	4.35	1	54,065	-	-	-	-	-	-	54,065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東莞市東回五金 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082	1,082	-	4.35	1	11,207	-	-	-	-	-	-	11,207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濟南道勤商貿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2,380	1,947	1,493	4.35	1	20,609	-	-	-	-	-	-	20,609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濟南凡星商貿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514	1,082	-	4.35	1	10,426	-	-	-	-	-	-	10,426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青島萬傑通精密 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3,029	3,029	2,234	4.35	1	28,030	-	-	-	-	-	-	28,030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佛山市南海欽峰 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649	649	384	4.35	1	5,349	-	-	-	-	-	-	5,349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石家莊市華源廣 貿物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216	-	-	4.35	1	2,053	-	-	-	-	-	-	2,053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廣州特而思五金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649	649	603	4.35	1	4,370	-	-	-	-	-	-	4,370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陝西禧銳金屬制 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476	476	-	4.35	1	4,613	-	-	-	-	-	-	4,613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廣東東御五金制 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4,327	4,327	4,327	4.35	1	52,760	-	-	-	-	-	-	52,760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佛山市群利來五 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649	649	-	4.35	1	5,629	-	-	-	-	-	-	5,629	2,526,676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貸出之 公司	貸出資 公司	貸金 公司	貸與對 象	往來項 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帳 項	備 抵 額	擔 保 名 稱	保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備 註	
																							額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廣東美制標單件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303	\$	303	\$	303	\$	303	-	\$	-	-	-	\$	1,792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上海韜視實業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2,639	\$	1,817	\$	1,817	\$	-	-	\$	-	-	-	-	19,272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常州東壹緊固件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995	\$	-	\$	-	\$	-	-	\$	-	-	-	-	4,311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昆山雷恩商貿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260	\$	-	\$	-	\$	-	-	\$	-	-	-	-	2,742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廣東建馳五金製 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346	\$	346	\$	346	\$	-	-	\$	-	-	-	-	1,866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廣東永興科技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519	\$	519	\$	519	\$	-	-	\$	-	-	-	-	3,938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上海凡藝工業零 部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2,596	\$	2,596	\$	2,596	\$	-	-	\$	-	-	-	-	25,126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廣東建馳五金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1,125	\$	1,125	\$	1,125	\$	1,030	-	\$	-	-	-	-	11,694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株洲佳盛科技有 限責任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1,731	\$	-	\$	-	\$	-	-	\$	-	-	-	-	16,604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南陽市久固物資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2,164	\$	-	\$	-	\$	-	-	\$	-	-	-	-	3,265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長沙快扣五金制 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1,298	\$	476	\$	476	\$	320	-	\$	-	-	-	-	4,733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江門市高之強五 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1,731	\$	1,731	\$	1,731	\$	531	-	\$	-	-	-	-	5,551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天津市邁特耐斯 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563	\$	-	\$	-	\$	-	-	\$	-	-	-	-	5,672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東莞市緊勝五金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303	\$	303	\$	303	\$	69	-	\$	-	-	-	-	3,217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重慶鼎尚五金制 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952	\$	952	\$	952	\$	401	-	\$	-	-	-	-	9,751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 製品股份有限 公司	廣州快優五金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649	\$	-	\$	-	\$	-	-	\$	-	-	-	-	4,766	\$	2,526,676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貸出之 公司	資 金	貸 出	與 對 象	往 來 項 目	是否為 關 係 人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	資 質 與 性 (註2)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帳 項	備 抵 額	擔 保 名 稱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額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
																	價 值	稱 價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江門瓏晟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1,298	\$ 1,298	\$ 246	\$ 4.35	1	\$ 7,384	-	-	-	-	-	-	\$ 7,384	\$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沈陽典科緊固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303	303	-	4.35	1	2,821	-	-	-	-	-	-	2,821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佛山市環扣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2,164	2,164	718	4.35	1	18,238	-	-	-	-	-	-	18,238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中山市瑋辰商貿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216	-	-	4.35	1	2,329	-	-	-	-	-	-	2,329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廣州敏為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731	1,731	-	4.35	1	15,386	-	-	-	-	-	-	15,386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蘇州東勤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909	649	447	4.35	1	6,723	-	-	-	-	-	-	6,723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廈門科必特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346	346	-	4.35	1	2,210	-	-	-	-	-	-	2,210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廣州市公標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947	-	-	4.35	1	17,511	-	-	-	-	-	-	17,511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佛山市建立五金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649	649	480	4.35	1	5,211	-	-	-	-	-	-	5,211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廣東中能緊固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443	443	143	4.35	1	2,771	-	-	-	-	-	-	2,771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張家港保稅區安基標準件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2,164	-	-	4.35	1	13,925	-	-	-	-	-	-	13,925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均升工業品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995	-	-	4.35	1	10,499	-	-	-	-	-	-	10,499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佛山帆柯工業緊固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2,596	-	-	4.35	1	26,441	-	-	-	-	-	-	26,441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廣東新宏興五金緊固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649	649	216	4.35	1	5,615	-	-	-	-	-	-	5,615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廣州敏為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731	1,731	1,514	4.35	1	17,259	-	-	-	-	-	-	17,259	2,526,676			
1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佛山市德創優品五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346	-	-	4.35	1	3,538	-	-	-	-	-	-	3,538	2,526,676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貸出公司	資金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項	備抵額	擔保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
															名稱	價值			
2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29,810	\$ 121,156	\$ 121,156	3.2	2	\$ -	營運週轉需求	\$ -	-	\$ -	\$ 2,526,676	\$ 2,526,676		
2	TONG MING TRADING LIMITED	株式會社 Fast link	株式會社 Fast link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353	-	-	2	2	-	營運週轉需求	-	-	-	19,236	19,23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

- (1) 有業務往來者。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3：依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1. 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為以不超過母公司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frac{\text{開曼東明公司股權淨值}}{6,516,434} \times 40\% = 2,606,574 \text{ (仟元)}$$

2. 與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之總額為以不超過母公司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frac{\text{開曼東明公司股權淨值}}{6,516,434} \times 40\% = 2,606,574 \text{ (仟元)}$$

3. 與公司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母公司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6,516,434 (仟元) × 40% = 2,606,574 (仟元)。

4. 與公司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6,316,691 (仟元) × 40% = 2,526,676 (仟元)。

5. 與公司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 Tong Ming Trading 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48,090 (仟元) × 40% = 19,236 (仟元)。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金額(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 背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 擔保之 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 財務報表淨 值之比率(%)	背書 最高 金額 (註3)	屬 母 子 公 司 對 背 書 保 證	屬 母 子 公 司 對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註
0	本公司	同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2	\$ 1,303,287	\$ 90,600	\$ 90,600	\$ -	-	1.39	\$ 3,258,217	Y	N	N	
0	本公司	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 LTD	2	1,303,287	93,650 (USD 3,050)	93,650 (USD 3,050)	-	-	1.44	3,258,217	Y	N	N	
0	本公司	Fast Link 株式會社	2	1,303,287	61,410 (USD 2,000)	61,410 (USD 2,000)	9,765 (JPY 45,000)	-	0.94	3,258,217	Y	N	N	
0	本公司	東勤股份有限公司	2	1,303,287	28,000	28,000	-	-	0.43	3,258,217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背書保證限額之計算方法列式如下：

- (1)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

$$\frac{\text{開曼東明公司股權淨值}}{6,516,434} \times 50\% = 3,258,217 \text{ (仟元)}$$

- (2)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

$$\frac{\text{開曼東明公司股權淨值}}{6,516,434} \times 20\% = 1,303,287 \text{ (仟元)}$$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
							本	備	
浙江東明不銹鋼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公司 上海埃林哲軟件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18	\$ 50,193 (RMB 11,600)	2.31%	\$ 50,193 (RMB 11,600)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公司 東盟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07	48,369	1.11%	48,369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及附表九。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券類名稱	列科	科目	交易對象(註2)	關係(註2)	係(註2)	初買入(註3)			出賣(註3)			期末		
								數量	金額	金額	數量	金額	金額	數量	金額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理財附之共管穩健天天利人民理財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88,160 (RMB 20,000)	\$ 263,321 (RMB 60,000)	\$ - (RMB 80,000)	\$ - (RMB 80,000)	\$ 351,481 (RMB 80,000)	115 26)	-	-\$ (RMB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積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

註4：實收資本額指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10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20%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10%計算之。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註)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Tong Win 公司	東和泰國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 802,499	57.68%	T/T AFTER SHIPMENT	-	-	\$ 13,570	66.71%	
Tong Win 公司	東和馬來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100,926	7.25%	T/T AFTER SHIPMENT	-	-	1,073	5.28%	
Tong Win 公司	大成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銷	1,048,912	71.22%	T/T AT SIGHT 5 DAYS OF B/L COPY	-	-	22,097	82.77%	
岡山東穎公司	大成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銷	255,042	36.42%	T/T DAYS AFTER B/L DATE	-	-	6,803	27.38%	
浙江東明公司	Tong Win 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217,619	2.14%	T/T AT SIGHT	-	-	8,499	0.36%	
浙江東明公司	浙江東和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306,889	3.02%	季結	-	-	316,431	15.08%	

註：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稱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天數	逾期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撥抵呆帳金額	列
浙江東明公司	浙江東和公司	子公司	\$ 121,819 (RMB 28,153)	註	\$	-	-	\$	-
浙江東明公司	浙江東和公司	子公司	316,431 (RMB 73,129)	177 天	-	-	-	-	-

註：主要係其他應收款，故不適用於週轉天數之計算。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或總資產之比率	或收
1	浙江東明公司		Tong Win 公司	3	銷貨收入	\$ 217,619	T/T AT SIGHT			1.68%
2	浙江東明公司		浙江東和公司	3	銷貨收入	306,889	季結			2.37%
3	浙江東明公司		浙江東和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1,819	-			0.99%
4	浙江東明公司		浙江東和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6,431	季結			2.5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交易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附表八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資本金		期末數	持帳率	有被投資公司		備註
				原本期	未去	年	年底			金額	損益	
本公司	Tong Group Limited	香港	投資	\$ 1,858,415 (RMB 429,493)	\$ 1,858,415 (RMB 429,493)	1,000,000	100	\$ 5,385,662	\$ 86,156	\$ 86,156	註 1	
	China Rich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香港	投資	195,674 (RMB 45,222)	195,674 (RMB 45,222)	10,000	100	567,224	9,072	9,072	註 1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螺絲、螺帽、機械零件等之內外銷買賣業務	15,989	15,989	1,500,000	100	202,662	31,953	31,953	註 1	
	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標準緊固件之進出口	-	-	500,000	100	158,963	78,528	78,528	註 1	
	Fast Link 株式會社	日本	標準緊固件之進出口	5,525 (JPY 25,000)	5,525 (JPY 25,000)	500	59.52	10,970	4,761	3,968		
	Meta Global Co., Ltd.	薩摩亞	投資	281,255 (RMB 65,000)	281,255 (RMB 65,000)	1,000,000	100	180,223	(67,883)	(67,883)		
	東勤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螺絲等之買賣業務及電腦程式設計	10,000	10,000	1,000,000	100	7,913	(1,720)	(1,720)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Tong Ming Trading Limited	香港	不銹鋼製品之買賣及銷售	1,532 (USD 50)	1,532 (USD 50)	50,000	100	48,090	(1,466)	(1,466)	
		Tong Ming Holding Ltd.	香港	投資	-	-	50,000	100	(53)	-	-	

註 1：係按 112 年度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2：大陸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註 3：折合新台幣以 1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4.327 換算；美元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30.705 換算；日元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 0.221 換算。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
仟元，人民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自台港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自台港匯出投資金額	本自台港匯出累積金額	初 期 本 自 台 港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 自 台 港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 自 台 港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未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積 累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損 益	列 報 帳 面 金 額	投 資 額	資 額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止 期 止 備 註
Tong Group Limited 浙江東明不銹鋼制品 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不銹鋼緊固件 及線材，包括不銹鋼螺 絲、牙條、線材及螺帽 等五金產品。	\$ 3,054,862 (RMB\$ 706,000)	直接投資	\$ -	\$ -	\$ -	\$ -	\$ -	\$ -	\$ -	\$ -	\$ 105,007	90.2%	\$ 94,717	\$ 5,697,655	\$ -	-	註 1
China Rich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浙江東明不銹鋼制品 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不銹鋼緊固件 及線材，包括不銹鋼螺 絲、牙條、線材及螺帽 等五金產品。	3,054,862 (RMB\$ 706,000)	直接投資	-	-	-	-	-	-	-	-	105,007	9.5%	9,976	600,086	-	-	註 1
浙江東明不銹鋼制品股份 有限公司	緊固件、線材、五金製品 之批發及銷售	2,164 (RMB\$ 500)	直接投資	-	-	-	-	-	-	-	-	11,379	40%	4,552	16,606	-	-	註 2
上海東易勤工業緊固件有 限公司	緊固件及模具研發、加工 及銷售	24,614 (RMB\$ 5,689)	直接投資	-	-	-	-	-	-	-	-	6,091	47.5%	2,893	23,543	-	-	註 2
嘉興春祐精密機具有限 公司	生產、銷售不銹鋼緊固件 及標準件等五金產品	8,654 (RMB\$ 2,000)	直接投資	-	-	-	-	-	-	-	-	6,259	40%	2,504	11,969	-	-	註 2
嘉興市東佑五金制品有 限公司	研發、銷售不銹鋼緊固件 及標準件等五金產品	12,981 (RMB\$ 3,000)	直接投資	-	-	-	-	-	-	-	-	14,637	100%	14,637	70,984	-	-	註 2
深圳市易勤工業緊固件 有限公司	五金製品、標準件、模具 之銷售	6,491 (RMB\$ 1,500)	直接投資	-	-	-	-	-	-	-	-	10,751	100%	10,751	30,981	-	-	註 2
東穎貿易（嘉興）有限 公司	電子商務平台	4,327 (RMB\$ 1,000)	直接投資	-	-	-	-	-	-	-	-	448	100%	448	2,981	-	-	註 2
浙江東明供應鏈科技 有限公司	不銹鋼線材製造等五金 業務	281,255 (RMB\$ 65,000)	直接投資	-	-	-	-	-	-	-	-	67,883	100%	67,883	180,223	-	-	註 1
Meta Global Co., Ltd. 浙江東明不銹鋼材料 有限公司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註 1：係按經同期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損）益。
- 註 2：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 註 3：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註 4：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區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 註 5：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CAPITALAND LIMITED	36,825,474	18.30%
TONG ONE HOLDINGS LIMITED	24,000,000	11.92%
RICHARD INTERNATIONAL	24,000,000	11.92%
蔡 易 庭	23,115,486	11.48%
蔡 明 地	19,129,556	9.5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東聯公司投資專戶	11,343,410	5.63%
NEW STAR LIMITED	10,400,000	5.16%
MEGA SUN LIMITED	10,400,000	5.16%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加以檢討分析，並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0,589,977	8,723,148	(1,866,829)	(17.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56,834	2,888,182	731,348	33.91%
其他資產		758,417	674,436	(83,981)	(11.07%)
資產總額		13,505,228	12,285,766	(1,219,462)	(9.03%)
流動負債		5,697,717	3,248,081	(2,449,636)	(42.99%)
長期負債		443,274	2,064,782	1,621,508	365.80%
其他負債		429,605	430,059	454	0.11%
負債總額		6,570,596	5,742,922	(827,674)	(12.60%)
股本		2,012,033	2,012,033	-	-
資本公積		1,827,423	1,827,293	(130)	(0.01%)
保留盈餘		3,207,877	2,938,555	(269,322)	(8.4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4,736)	(261,447)	(126,711)	94.04%
股東權益總額		6,934,632	6,542,844	(391,788)	(5.65%)

兩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因應未來產能需求，新建廠房建物，及購買機器設備所致。
- (2) 流動負債減少：主係配合公司營運需求，調整借款流動性，以長期借款支援短期借款，致流動負債減少。
- (3) 長期負債增加：主係配合公司營運需求，調整借款流動性，以長期借款支援短期借款，致長期負債增加。
- (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主係 112 年度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貶值，致功能性貨幣人民幣在轉換成新台幣時所產生之匯率影響數為負數。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1 年	112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5,428,409	12,966,040	(2,462,369)	(15.96%)
營業成本	13,416,559	11,998,060	(1,418,499)	(10.57%)
營業毛利	2,011,850	967,980	(1,043,870)	(51.89%)
營業費用	835,602	804,892	(30,710)	(3.68%)
營業利益	1,176,248	163,088	(1,013,160)	(86.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3,291)	(49,111)	4,180	(7.84%)
稅前淨利	1,122,957	113,977	(1,008,980)	(89.85%)
所得稅利益(費用)	(208,527)	22,305	230,832	(110.70%)
稅後淨利	914,430	136,282	(778,148)	(85.10%)

兩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者之主要原因說明：

- (1) 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減少：主係 112 年度國際及中國鋼鐵市場疲軟，原材料成本波動劇烈，及第四季原料價格大幅滑落，產生較大存貨跌價損失，故毛利率較 111 年下滑。致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減少。
- (2) 稅前淨利減少：主係 112 年度營業毛利減少所致。
- (3) 所得稅費用減少：主係 112 年度營運主體獲利減少，致所得稅費用減少。
- (4) 稅後淨利減少：主係 112 年營業毛利減少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之預期銷售數量參照以前年度銷售實績與營運主體主要市場之經濟成長預期，推估市場需求，並同時考量原物料料況及交期等因素，訂定年度出貨目標。本公司將持續優化中國境內生產及通路結合的獨特電商經營模式，多樣化的銷售通路與平台，致力維持業績持續穩定成長。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	112 年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369,622	1,631,271	1,261,649	341.33%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858,308)	(743,297)	115,011	(13.40%)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343,280	(1,212,168)	(1,555,448)	(453.11%)

兩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者之主要原因說明：

(1)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較前期增加，主係 112 年積極庫存去化，減少備貨支出，致 112 年度營業活動為大幅淨現金流入。

(2)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較前期增加，主係 112 年度償還借款，111 年度為新增借款，致 112 年度籌資活動為大幅淨現金流出。

(四) 未來一年(113)現金流動性分析及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3 年第一季底現金餘額 1,534,145 仟元，預期未來公司的營業活動將持續有淨現金流入及合理運用銀行長短期借款融資額度之情形下，足以支應 201,203 仟元股利支出及未來其他投資活動之現金支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12 年度資本支出金額為 779,891 仟元，主係投入浙江東明高科廠廠房土建設及支應產量增加之生產設備購置與加速出貨與增進倉管效率之倉庫管理系統相關硬體等，並未因資本支出產生不利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1.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之轉投資標的以本業為主，並不從事非相關行業之投資，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除依據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規定外，並已訂定並經董事會或股東會通過之「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管理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對子公司的監督及管理辦法」等規範進行管理。考量各轉投資公司在地法令規定及實際營運狀況，本公司亦會協助各轉投資公司建立適當之內部控制制度。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的主要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最近年度淨利	說明
Tong Group Limited	86,156	營運狀況良好
China Rich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9,072	營運狀況良好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1,953	營運狀況良好
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 Ltd.	78,528	營運狀況良好
FastLink株式會社	4,761	營運狀況良好
Meta Global Co., Ltd.	(67,883)	設立初期
東勤股份有限公司	(1,720)	設立初期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105,007	營運狀況良好
嘉興春祐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6,091	營運狀況良好
Tong Ming Trading Limited	(1,466)	匯率損失所致
上海東易勤工業緊固件有限公司	11,379	營運狀況良好
Tong Ming Holding Limited	-	暫無營運活動
嘉興市東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6,259	營運狀況良好
深圳市易勤工業緊固件有限公司	14,637	營運狀況良好
東穎貿易(嘉興)有限公司	10,751	營運狀況良好
浙江東羿供應鏈科技有限公司	(448)	設立初期
浙江東和不銹鋼材料有限公司	(67,883)	設立初期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A.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 12,160 仟元及 28,572 仟元，佔當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08%及 0.22%，另利息支出分別為 162,923 仟元及 198,381 仟元，佔當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06%及 1.53%。整體而言，由於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之利息收入與利息支出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均不高，其影響本公司損益之風險尚屬可控範圍。

B. 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與往來銀行間保持良好往來關係，資金調度政策以短期性營運周轉金及購料借款為主。本公司除將持續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以爭取更佳之利率外，亦將持續關注中國境內外金融法令變化以及利率走勢，以求及時善用各項有利規定，有效降低利率波動之風險。

2. 匯率變動

A. 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中國地區以外之銷貨與採購主要係以美元報價為主，在中國地區之銷貨與採購則以人民幣計價，由於境外銷貨及採購金額比例約當，故對匯率變動之規避主要係採用自然避險法。本公司 111 年度兌換利益為 70,518 仟元，112 年度兌換利益為 31,022 仟元，佔當期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分別為 0.46% 及 0.24%，另佔當期合併稅前淨利之比率分別為 6.28% 及 27.22%，兌換損益占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之比重皆不高，故匯率變動對公司之營收及獲利之影響不大。

本公司主要功能性貨幣以人民幣為主，截止目前為止無重大匯率波動風險。

B. 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持續加強財務人員匯兌避險概念，透過網路匯率即時系統及加強與金融機構之聯繫等方式，用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作為結匯之參考依據，另外匯兌部位仍將以自然避險為匯率風險控管之主要策略，並適時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之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之損益，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之情形。另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佈之 113 年 3 月消費者物價指數同比增長 0.1%，顯示中國地區並無大幅通貨膨脹之趨勢。

本公司主要採購原料為不銹鋼盤元，其價格雖易受到國際鎳價波動而影響，但此為不銹鋼行業特有之採購及銷售訂價特性，與通貨膨脹無明顯之直接關聯。另由於本公司對原物料採購及產品銷售亦可採浮動調整機制，本公司除將持續注意各地區經濟變化、原物料市場及終端產品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消費者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預期通貨膨脹或緊縮之總體經濟環境變化，不致對本公司之損益產生重大影響。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且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作為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作業依據。另為因應匯率變動之風

險，所從事以避險為目的之遠匯交易及為使資金有效運用，向當地往來銀行購買開放式非保本浮動收益商品，以獲取較一般存款為佳的收益，本公司亦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含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以供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遵循。有關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皆依照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規定辦理，故尚無發生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歷年來皆積極持續進行新產品之開發，以及製程改良之研究發展工作。在新產品之開發方面，本公司除每年持續開發新型號之標準件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外，亦致力於特殊非標準產品及材質之開發，延伸產品應用領域。在製程改良方面，本公司研發工作著重在製程工序之改良，以及製造機具之設計更新，本公司研發中心人員除與上游機械供應商合作開發新生產技術，並取得其技術轉化應用外，也自行將其研發之成果進行專利申請。

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之研發費用佔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約為 0.15%及 0.23%，所佔比例雖為不高，但本公司在不銹鋼緊固件標準產品領域上，已有超過二十年之生產經驗，在產品開發速度及製程改良上已為業界領先者，亦於中國獲得高新技術企業之認證。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究發展工作，以提升公司技術實力與產業競爭力。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為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國在中國大陸，開曼群島係以金融服務為主要經濟活動，而中國大陸已為世界主要經濟體系。本公司所從事經營之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產品非為特許行業，且其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之因應對策，故本公司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對於營業主體所在之中國地區，近年來網路購物日漸普及與整體網路購物平台機制完善，本公司對於此一通路建制完善銷貨機制，網路銷售平台所涉及資訊安全，有專責資訊部門管控，故目前本公司並未有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使財務業務受重大影響之情事。本公司已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9 條規範訂有電腦化資訊系統處理管理辦法並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以規範公司資訊市全與資市防護措施，同時定期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作業檢討、內外部資訊安全稽核作業等，以確保資訊管理系統之有效性並符合法令規範。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工作，由管理部負責。資訊安全相關管理重點如：人員安全與管理、教育訓練、電腦系統安全管理、電腦儲存媒體之安全管理、網路安全管理、系統存取控制、資訊資產之安全管理、系統發展與維護之安全管理、實體及環境安全管理、資訊安全稽核。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路攻擊或事件，已經或可能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也未曾涉入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整，因此評估資訊安全並無重大營運風險。但本公司無法保證完善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措施，能安全、徹底地避免任何第三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本公司未來將與專業之保險業者保持密切聯繫，了解資安險相關資訊，日後將視需求考量是否投保。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一專業之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生產廠商，自浙江東明公司成立以來一直專注於本業的經營，歷經數十年的深耕經營，其經營成果與信譽十分良好，故本公司應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產生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因應回臺上市需要而進行集團內部整併程序，藉以完成集團內部架構重組及資源整合，除此之外，本公司並無其他併購行為。未來若有購併之計劃時，亦將審慎評估並考量合併綜效，以確保股東之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主體於 110 年第三季於浙江省嘉興新建高科廠，主要生產設備已於 112 年第四季正式投產，其他生產設備陸續進廠安裝，年產能可達 5 萬噸。本公司於 111 年第一季於浙江省平湖設立浙江東和不銹鋼材料，主要將生產不銹鋼線材，已於 111 年第三季投產，預計年產能約 2.4 萬噸。新增產能未來將面臨購料資金流出及市場風險，本公司對於市場趨勢與價格均能及時掌握資訊，配合銀行融資及公開市場資金募集可妥善因應相關風險。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風險：

本公司考量原物料品質及交貨速度，所以在不銹鋼盤元的採購策略上，會優先選擇與一級鋼廠簽定採購合約，並同時建立長期合作關係，故進貨雖有集中於前三大供應商之情形，惟該等前三大供應商均為一級鋼廠且每月訂有公開之開盤價，且隨著國內外其他不銹鋼盤元供應商在生產技術及營運規模之成長，若單一供應商出現供應中斷時，仍可透過轉單已獲取充足之原料，依本公司之採購規模優勢，有能力自主決定進貨對象，故應無主要原料進貨過於集中之重大風險。

2. 銷貨風險：

本公司主要銷售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產品，銷售對象包含各地大小經銷商及重點直接客戶，由於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產品應用廣泛，對象客戶涵蓋各行各業，故本公司之銷售客戶具有數量多、客戶群分散之特性，且本公司銷售單一客戶之金額佔整體營收比重均未超過 20%，故本公司並無重大銷貨集中的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之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總體經濟、政治經濟環境、外匯、法令之風險

本公司係註冊於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則位於中國大陸，故註冊地與營運地之總體經濟、政治環境之變動及外匯之波動，皆會影響本公司之營運狀況。

(2) 股東權益保障之風險

本公司註冊地開曼群島之法令與臺灣有許多不同之處，本公司雖已於不牴觸開曼法令之情形下，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規定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修正公司章程。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與合併財務報表相同，請參閱第70~144頁。

(一) 關係企業圖：詳第3頁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84年11月	浙江省嘉興市經濟開發區 昌盛東路88號	人民幣 706,000千元	生產、銷售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包括不銹鋼螺絲、牙條、線材及螺帽等五金產品。
Tong Group Limited	97年2月	Room 2702-03, CC Wu Building, 302-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人民幣 429,493千元	投資
China Rich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97年2月	Room 2702-03, CC Wu Building, 302-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人民幣 45,222千元	投資
Tong Ming Trading Limited	100年5月	Room 2702-03, CC Wu Building, 302-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美金 50千元	不銹鋼製品之買賣及銷售
Tong Ming Holding Limited	101年7月	Room 2702-03, CC Wu Building, 302-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登記資本額為美金50千元 (資金尚未到位)	投資
深圳易勤工業緊固件有限公司	102年12月	深圳市龍崗區平湖街道華南大道一號華南國際五金化工塑膠物流區(一期)M07棟126號	人民幣 3,000千元	研發、銷售不銹鋼緊固件及標準件等五金產品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5年6月	高雄市岡山區中山北路140號15樓	新台幣 15,000千元	螺絲、螺帽、機械零件等之內外銷買賣業務
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 Ltd.	101年8月	Novasage Chambers, PO Box 3018, Level 2, CCCS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登記資本額為美金500千元 (資金尚未到位)	標準緊固件之進出口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東穎貿易(嘉興)有限公司	108年5月	浙江省嘉興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富安廣場1幢502-2室	人民幣 1,500仟元	五金制品、標準件、模具之銷售
FastLink 株式會社	109年12月	7F HONMACHIMINAMI GARDENCITY, 3-6-1 KITAKYUHOJI-MACHI, CHUOU-KU OSAKA, JAPAN	日幣 42,000仟元	標準緊固件之進出口
Meta Global Co., Ltd.	111年1月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er, Gro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人民幣 65,000仟元	投資
浙江東和不銹鋼材料有限公司	111年2月	浙江省湖州市長興縣和平城南工業園區	人民幣 65,000仟元	生產不銹鋼線材及銷售
浙江東羿供應鏈科技有限公司	111年6月	浙江省嘉興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昌盛東路88號5幢3樓309室	人民幣 1,000仟元	電子商務平台
東勤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11月	高雄市岡山區中山北路140號3樓	新台幣 10,000仟元	螺絲等之買賣業務及電腦程式設計

(三)開曼東明公司及其關係企業主要經營業務為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之製造、加工、銷售。營運主體浙江東明不銹鋼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浙江省生產銷售不銹鋼緊固件及線材產品。深圳易勤工業緊固件有限公司經營廣東地區緊固件買賣業務，部份產品係由營運主體提供。岡山東穎公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東穎貿易(嘉興)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歐美市場緊固件買賣業務。Tong Ming Trading Limited 係代營運主體採購部份生產原料。FastLink 株式會社主要經營日本市場緊固件買賣業務。浙江東和不銹鋼材料有限公司將生產銷售不銹鋼線材產品。浙江東羿供應鏈科技有限公司於電子商務平台銷售不銹鋼線材產品。東勤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螺絲等之買賣業務及電腦程式設計。

(四)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五)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元)
浙江東明不銹鋼制品 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幣 706,000 仟元	11,542,123	5,225,432	6,316,691	10,177,818	89,194	105,007	0.15
Tong Group Limited	人民幣 429,493 仟元	5,697,693	312,031	5,385,662	-	-	86,156	-
China Rich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人民幣 45,222 仟元	600,088	32,864	567,224	-	-	9,072	-
Tong Ming Trading Limited	美金 50 仟元	48,090	-	48,090	-	(47)	(1,466)	-
Tong Ming Holding Limited	-	-	53	(53)	-	-	-	-
深圳易勤工業緊固件 有限公司	人民幣 3,000 仟元	110,041	39,057	70,984	117,708	16,224	14,637	-
岡山東穎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幣 15,000 仟元	240,902	38,240	202,662	698,853	38,101	31,953	21.30
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 Ltd.	-	198,563	39,600	158,963	1,484,962	70,767	78,528	-
FastLink 株式會社	日幣 42,000 仟元	42,939	24,509	18,430	131,372	4,736	4,761	5667.86
東穎貿易(嘉興)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500 仟元	35,623	4,642	30,981	100,863	10,451	10,751	-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元)
Meta Global Co., Ltd.	人民幣 65,000 仟元	180,223	-	180,223	-	-	(67,883)	-
浙江東和不鏽鋼材料 有限公司	人民幣 65,000 仟元	760,792	580,569	180,223	704,871	(50,692)	(67,883)	-
東勤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幣 10,000 仟元	10,780	2,847	7,913	11,307	(1,777)	(1,720)	-
浙江東羿供應鏈科技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 仟元	3,519	538	2,981	1,059	(448)	(448)	-

(六)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	持股比例
浙江東明不銹鋼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蔡清東	-	-
	董事	蔡明地	-	-
	董事	蔡佳晏	-	-
	董事	蔡弘泉	-	-
	董事	蔡正雄		
	監察人	蔡禎絨	-	-
	監察人	蔡陳素柑	-	-
	監察人	張勝傑	-	-
	總經理	蔡弘泉	-	-
Tong Group Limited	董事	蔡清東	-	-
China Rich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董事	蔡陳素柑	-	-
Tong Ming Trading Limited	董事	蔡正雄	-	-
Tong Ming Holding Limited	董事	蔡清東	-	-
深圳易勤工業緊固件有限公司	董事	柯新	-	-
	總經理	陳鵬	-	-
岡山東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蔡弘泉	-	-
	董事	蔡易庭	-	-
	總經理	柯文玲	-	-
Tong Win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蔡弘泉	-	-
東穎貿易(嘉興)有限公司	董事	蔡正雄	-	-
	總經理	柯文玲	-	-
Fastlink, Inc 株式會社	董事	蔡弘泉	-	-
	總經理	塚田兼司	-	-
Meta Global Co., Ltd.	董事	蔡弘泉	-	-
浙江東和不銹鋼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蔡正雄		
	監事	羅樹南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合併財務報表相同，請參閱第70-144頁

(八)關係企業合併財表聲明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六、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特別決議」之定義：係指代表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為之。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特別決議原則上係由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所作成之決議，而股東會法定出席人數則為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二分之一以上股東之出席。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 99 年 4 月 13 日臺證上字第 0991701319 號函之意旨，公司章程第 31 條及第 2(1)條規定，特別決議為有代表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由親自出席，如法人則由其合法授權代表出席，或以委託書方式出席之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通過之決議，俾同時符合開曼群島法令及臺灣公司法對公開發行公司表決權數之要求。
1. 公司非依股東會決議減少資本，不得銷除其股份；減少資本，應依股東所持股份比例減少之。 2. 公司減少資本，得以現金以外財產退還股款；其退還之財產及抵充之數額，應經股東會決議，並經該收受財產股東之同意。 3. 前項財產之價值及抵充之數額，董事會應於股東會前，送交中華民國會計師查核簽證。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 14 條至第 18 條對於公司減資設有嚴格之程序及實體規範，且相關規範係屬強制規定，非得以章程變更之。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 14 條至第 18 條對於公司減資設有嚴格之程序及實體規範，且相關規範係屬強制規定，非得以章程變更之，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對於公司減資之規範要求，存有相當差異。為免疑義，經取具開曼群島律師之意見，爰訂定本公司章程第 12 條規定，使公司減資概依開曼群島法令及上市（櫃）規範所定之程序即及條件辦理。至於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對於公司減資之規範要求，則規定於本公司章程第 19-1(1)條，以按股東持股比例買回股份之方式代之。
公司採行無票面金額股者，不得轉換為票面金額股。	依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 8(1)條末段之規定：「豁免公司不得將其資本同時分為票面金額股與無票面金額股。(英文原文:Provided further that no exempted company shall divide its capital into both shares of a fixed amount and shares without nominal or par value.)」是以，經取具開曼群島律	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均為票面金額股份，故最左欄規範要求不適用於本公司。而為避免疑義，本公司爰參酌其規範目的，按本公司之現狀，於本公司章程第 7(5)：「本公司不得發行無面額股份，或將票面金額股份轉換為無面額股份。」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p>師之意見，依據上開規定並衡諸實務上股份發行之流程，開曼群島豁免公司不得將票面金額股份轉換為無票面金額股份；反之亦然。</p>	
<p>1. 若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應於董事會決議或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交易所同意。</p> <p>2. 公司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時，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受理股東投票事宜。</p>	<p>開曼群島法令無特別規範。</p>	<p>因本公司章程第 27 條前段規定：「於掛牌期間，本公司股東會均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召開。」而無例外，故已無另行規範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應辦理許可或申報程序之必要。此外，本公司於掛牌期間之股東會固均將於中華民國境內召開，惟仍將委託中華民國境內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投票等相關事宜。</p>
<p>股東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得以書面記明提議事項及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請求提出後十五日內，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股東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p>	<p>開曼群島當地並無負責審查是否得由股東自行召集股東會之主管機關。</p>	<p>由於本公司係依開曼群島公司法成立之公司，而開曼群島當地並無負責審查是否得由股東自行召集股東會之主管機關，故參照台灣證券交易所 2010 年 4 月 13 日臺證上字第 0991701319 號函之意旨，於本公司章程第 28 條規定：「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載明召集事由及其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董事會收受該請求後十五日內不為股東會召集之通知時，該請求之股東得自行召集股東會。」而無須報經主管機關許可。</p>
<p>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p>	<p>依據開曼群島律師之法律意見，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不得視為親自出席，而應解為指派股東會主席為代理人。</p>	<p>本公司章程第 51(3)條規定：「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時，依本章程及開曼法令，應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為代理人以書面或電子方式所載內容行使表決權。對於書面或電子文件未提及或指出之事項或原議案之修正案，股東會主席不得作為代理人行使表決權。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者，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案，視為棄權。」本條在實際運作上與我國法令規定並無重大差異，惟解釋上以股東會主席作為該等以書面或電子投票之股東</p>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之代理人，以符合開曼群島法令關於股東會決議必須由參與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當場同時行使表決權之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章程得訂明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季或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 2. 公司前三季或前半會計年度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交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董事會決議之。 3. 公司依前項規定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4. 公司依第二項規定分派盈餘而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發放現金者，應經董事會決議。 5. 公司依前四項規定分派盈餘或撥補虧損時，應依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之。 	開曼群島法令無相關規範。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91(2)條規定，本公司採行年度盈餘分派制，未採期中盈餘分派制度，故最左欄之規範要求不適用於本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設置監察人者，由股東會選任之，監察人中至少須有一人在國內有住所。 2. 監察人任期不得逾三年。但得連選連任。 3. 監察人全體均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之。 4. 監察人應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並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查核、 	開曼群島法令無相關規範。	因本公司係採用審計委員會制度，並未設置監察人，故最左欄之規範要求不適用於本公司。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p>抄錄或複製簿冊文件，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p> <p>5. 監察人對於董事會編造提出股東會之各種表冊，應予查核，並報告意見於股東會。</p> <p>6. 監察人辦理查核事務，得代表公司委任會計師、律師審核之。</p> <p>7. 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董事會或董事執行業務有違反法令、章程或股東會決議之行為者，監察人應即通知董事會或董事停止其行為。</p> <p>8. 監察人各得單獨行使監察權。</p> <p>9. 監察人不得兼任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其他職員。</p>		
<p>1. 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監察人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2. 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監察人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開曼群島法令無相關規範。</p>	<p>因本公司係採用審計委員會制度，並未設置監察人，故參照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第 3 項規定，以及經濟部 2011 年 3 月 1 日經商字第 10000533380 號函之意旨，以獨立董事取代最左欄有關監察人之職能，而於本公司章程第 77 條規定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成員為本公司，向有管轄權之法院（包括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對執行職務損害本公司或違反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章程之董事提起訴訟。該獨立董事自收受前述請求日起，三十日內不提起訴訟時，該請求之股東得依所適用之法令在開曼法令允許之範圍內為本公司提起訴訟。</p>

開曼東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Tong Ming Enterprise Co., Ltd.



蔡清東



